

学校的理想装备

电子图书·学校专集

校园网上的最佳资源

希腊棺材之谜



希腊棺材之谜

作者：(美) 艾勒里·奎恩 翻译：裘知

美国当代是著名侦探的事迹

惊险打斗侦破小说代表作

- | | |
|-----------|-----------|
| [一 遗嘱失踪] | [二 新旧遗嘱] |
| [三 作战会议] | [四 掘墓开棺] |
| [五 死者是谁] | [六 异常情况] |
| [七 先见之明] | [八 五位访客] |
| [九 推论凶手] | [十 重要会谈] |
| [十一 同胞弟兄] | [十二 自杀现场] |
| [十三 真实身份] | [十四 一千块钱] |
| [十五 豁然开朗] | [十六 匿名来信] |
| [十七 暂露头角] | [十八 原来是他] |
| [十九 真相大白] | |

一 遗嘱失踪

当乔治·卡吉士心力衰竭而死的时候，没有一个人知道这是一首谋杀交响乐的主题序曲，葬礼是静悄悄的。尸体上涂抹着防腐香油，套上夜礼服，盛入一口乌黑光亮的大棺材，棺材放到四周砌着旧砖的墓穴里；上面覆盖住泥土和草皮。

出事的第一个讯号，是死者的法律事务代理人伍卓夫嚷嚷出来的。伍卓夫踱进死者的书房，信步穿过房间，走向两个书橱之间的一堵墙壁，卡吉士的保险箱就嵌进在这里。伍卓夫拨动保险箱上的号码盘，打开厚实的小圆门，就在送葬行列离家之前的五分钟他还看过它，用手触摸过它！然而事实却是：伍卓夫的确发现它连同盛放它的铁盒，一起不翼而飞了。

伍卓夫发现它不翼而飞之后，他转身冲到男仆韦格施面前，高声吼叫：“你碰过这保险箱吗？”韦格施结结巴巴他说不曾碰过，伍卓夫气喘嘘嘘，急得昏头转向。

“你坐这儿的时候，有什么人到这屋里来过？”

“先生，一个也没有来过。”韦格施这时惊慌起来了。

“马上去请史洛安先生和切奈先生到这儿来。”伍卓夫说。

当这两个人进来的时候，伍卓夫站在保险箱前，一言不发，用盘诘审查的眼光逼视着他们。他立刻察觉出史洛安有点异样；伍卓夫律师嗅出切奈口中的威士忌酒味极浓。伍卓夫毫不客气，指着那打开了的保险箱，用极为怀疑的目光打量这两个人。史洛安摇了摇脑袋；一声不吭，无动于衷。都否认曾经从保险箱里拿过任何东西，甚至都说那天根本就没有走到保险箱那边去过。

伍卓夫向所有的人厉声发问，一个接着一个，他发现这一家上上下下的人差不多都知道保险箱的号码组合，失望得几乎吼叫起来。他抓起了死者书桌上的两个电话筒之一，激动地拨号，结结巴巴地跟那瞧不见的接电话人对讲，然后对大家说：“根据桑逊检察长的命令，这所房子里的每一个人都不许离开房子一步，听候检察公署派人到这儿来！”

佩珀副检察长是位风度翩翩的年轻人。在伍卓夫电话报警之后半小时他

就来到卡吉士家，伍卓夫对他说：“在送葬队伍在这房子里排列起来的五分钟之前，我曾走进卡吉士的卧室拿了卡吉士的铁盒上的钥匙，回到这里，打开保险箱，打开铁盒子，我清清楚楚看到它还在里面。可是现在——”

“什么东西还在里面？”

“我说的就是卡吉士的新遗嘱呀！铁盒里是那份新遗嘱，我拿起来看过，上面有我自己的印鉴。我把它放回盒子里，锁好了盒子，再锁好保险箱，然后离开这房间。……”

佩珀问：“另外还有谁也有着盒子上的钥匙吗？”

“绝对没有我是在卡吉士卧室里从他衣袋中找到的，而我在锁上盒子和保险箱之后，就把钥匙揣进了自己的口袋。”“伍卓夫从口袋里掏出一个钥匙囊；手指哆哆嗦嗦地挑选出一枚小钥匙，解下来，递给了佩珀。“我敢担保它这些时候一直在我的口袋里。”佩珀严肃地点点头。“我离开书房的时候，开始张罗着排列队伍了，接着我们就参加了葬礼。回来之后，我再次来到这里，打开保险箱——上帝啊，遗嘱连同盒子全都没有啦！”

佩珀“估计是谁拿走的呢？”

伍卓夫环顾一下屋子。情况明摆着。第一点：当我看到盒内有遗嘱的时候，凡是在这房子里的每一个人，现在都还在这里，凡是参加送葬的人，都是排成行列离开房子，排成行列穿过后院到墓地，他们在墓地的全部时间都是可以查证的，除了墓地上所遇到的几个人之外，他们未与任何外人接触。第三点：当原班人马回到房子里来时，连这几个所遇到的外人也一起来了。”

第四点：我们在墓地的时候，没人到这里来过，也没人出去过我在证实没有人进出之后，又亲手把门全都锁上。”

伍卓夫对佩珀说：“在下葬时，这所房子里面只有两个人，一个是管家，西姆丝太太，她因卡吉士死亡而哭昏过去，一直呆在自己房间里；另一个是男仆韦格施。韦格施在我们离开这里的这段时间，一直在书房。他一口咬定说没有人进来过。”

佩珀兴致勃勃他说。“如果相信韦格施的话，我们现在有可能估计，作案的时间肯定不出乎从你看遗嘱时到送葬队伍离家的那五分钟内。”

佩珀叫高栾，对他说：“我们要追查一份失窃的遗嘱。它的下落，不外乎以下四种可能。或者是藏在这所房子里，或者是揣在这房子里某个人的身上，或者是扔在送葬路上，再不就要到墓地里去找了。我去给检察长挂个电话，你在这里监视一会儿。”

他打完电话，对伍卓夫说：“检查长马上派警察来协助。伍卓夫先生，在我和高栾去踏勘墓地时，你负责看管这间屋子里所有的人，任何人都不要离开这个房间。”

十五分钟之后，他们空着手回来了，发现书房里多了四个人。就是；汤玛·范雷巡官，他是奎恩侦探长的属下，还有范雷的两个下手，傅林和姜申；另一位胖女警。

范雷、佩珀、高栾三人开始对这所房子进行系统的搜查。他们从所在的房间查起，搜查了卡吉士的书房，再搜到死者的卧室和浴间，又查了后面那间卧室。查完回来后，范雷二话不说，对书房又查一遍。他对任何东西都不放过，甚至注意到卧室里放着一个小架子，架子上有一把滤壶和若干种茶具。他搜查了大厅、餐厅、励房、各个小间，以及后面的餐具室。

但是一无所获。他又上楼去，把各个卧室横扫一遍：又爬到屋顶下的阁

接上去，翻箱倒箧地检查。

范雷吩咐高栾去检查地下室，但也一无所获。

二 新旧遗嘱

这是份新遗嘱。那末，根据新遗嘱，谁受到了损失呢？

卡吉士旧遗嘱的有效期是到星期五清晨为止。旧遗嘱的条文很简单：吉尔伯·史洛安应继承卡吉士收藏品总库，包括艺术品和古董的业务，以及私人美术馆。还提到两笔信托基金——一笔给卡吉士的外甥切奈，另一笔给他的堂弟呆米，房子以及个人动产全归其妹妹，史洛安太太。此外就是一些例行事宜——现款赠给西姆丝太太和韦格施，还规定把某些艺术品转让给某些博物馆；诸如此类。”

佩珀说：“那末新遗嘱是怎样规定的呢？”

“新遗嘱嘛，”伍卓夫露出了狡黠的神色，“这就颇有些神秘莫测了。上个星期四夜里，大约是午夜吧，卡吉士打电话给我。他吩咐我星期五早上。给他送去一份新遗嘱的草案全文。新遗嘱其文照抄原来的那份，只有唯一的变动：他叫我把原来是卡吉士的收藏品总库继承人的吉尔伯·史洛安的名略去，把那地方留下空白，准备填上新的名字。”

“星期五早上我带着这份东西赶到了这里。我发现卡吉士独自一人。不知为了什么事而心烦意乱。他不能让任何人，甚至不能让鄙人知道收藏品总库新继承人的名字。”接着，佩珀问道：“旧遗嘱的条文有谁知道吗？”

“人人知道。至于新遗嘱嘛，卡吉士并没有特意隐瞒自己准备了一份新遗嘱这个事实。”

“史洛安这家伙知道这件事吗？”范雷脱口而出。

伍卓夫点点头。“应该说他是知道的！事实上，当天下午他到我办公室来，打听这样一个变化对他有些什么影响。于是，我就告诉他，有人接替了他的位置，至于究竟是谁，除了卡吉士本人之外就没人知道了，而他——”

佩珀问伍卓夫：“你在葬礼前五分钟观看盒内新遗嘱的时候，你发现了新继承人是谁吗？”

“没有。我打算葬礼过后再打开遗嘱看。”

“新遗嘱上没有取消性的条款？”

“有的。”佩珀说。“立遗嘱者已经决定取消了前此所立的遗嘱。那就意味着：无论新遗嘱找到与否，有效期到上星期五早上为止的旧遗嘱总归是失效的了，而且，如果我们找不到新遗嘱，无从确定收藏品总库的新继承人是谁，那末，就应把卡吉士作为未立遗嘱而死亡来处理。”

“我懂了，”范雷嘀咕道，“只要新遗嘱一直找不到，史洛安这家伙反正不会落空的。卡吉士的近亲就是妹妹，史洛安太太。我可明白啦……干得真妙哇！”

这时建筑专家埃门·克鲁把蓝图往桌上一丢，朝这三个人走来。“既没有暗房，也没有密室。墙上也找不出有什么两个房间合拢处留下的隙缝。无花板和地板全都严严实实。”

佩珀与范雷决定去跟检察长商量商量，临走，范雷对大家说：“在我离开这所房子的期间，我要把这间书房以及后面两间都关闭掉。任何人不许进来。任何人不许碰一下卡吉士的房间，连狄米特里欧·卡吉士的房间也不许碰——一切都保持原状。另外还有一件事。你们要离开这所房子都要受到搜查。”

“呃呃。”有谁说了话。范雷转过身子一看，原来是沃兹医生，他是个英国人几个星期以来一直在这儿给卡吉士先生治病。“你的命令，使得我非常尴尬。我只不过是到这儿来作客的。难道我无限期地接受这一套倒霉的规定的款待吗？”

佩珀走到他跟前说：“沃兹医生，你完全有离开这里的自由。但在你离开前对你本人并对你行李要作一次彻底的搜查。”

“哦，别走，医生！”史洛安太太尖叫起来。“别在这个心惊肉跳的时刻离开我们。”

“是呀，别走，医生。”又发出了一个新的声音，这出自一个高大的漂亮妇女的肺腑深处。范雷粗鲁地说：“你又是谁呀，太太！”

“我是弗里兰太太。我住在这儿。我丈夫是卡吉士先生的巡回代表。他正在加拿大的某个地方，作先遣旅行。”

范雷说。“沃兹医生，你还住下去吗？”

“既然人家要我住下去我乐意住下去。”沃兹医生说。

三 作战会议

10月7日，星期四上午，桑逊检察长召开了一次作战会议。艾勒里·奎恩正式接触到这件后来被称为“卡吉士案”的错综复杂的哑谜。他作为理查德·奎恩侦探长儿子而具有一种与众不同的地位。

佩珀说，“我一抓住机会就对史洛安这家伙敲了一敲，他是唯一因卡吉士新遗嘱而受到损失的人。史洛安昨天一整天死不开口。”

“我看见布莱特小姐（卡吉士的秘书）在今天凌晨一点钟的时候到卡吉士房里去窥探，她在保险箱乱翻一通。”

“我猜想她没有找到任何东西，因为她在书房中间愣愣地呆站了一会儿，她穿着宽松便服。”

“你盘问她了吗？”桑录暴躁地问。

“没有。我确实认为并无不妥之处，”佩珀刚讲开了头、却被桑逊截断，说：“我看她应该受到盘问。”

“还有什么情况吗？”

“还有点例行公事。高栾还在卡吉士家守着。范雷手下的女警也在那儿。他们继续搜查每一个走出房子的人。高栾还记了一份名单，”佩珀一面说，一面在前胸口袋里捞出了一张纸片，上面用铅笔潦潦草草涂写份名单。

桑逊问佩珀，“你如今打算怎么办？”

佩珀说：“伍卓夫在葬礼之前的五分钟看见遗嘱在保险箱里，我们仅仅是凭着他的一句话罢了！”

侦探长沉思他说：“伍卓夫说在那个时候看到遗嘱，是撒谎吗？换句话说，遗嘱也许早在那个五分钟之前就被偷走了，偷的人可以到房子外面去处理掉遗嘱。你是这意思吗？”

“正是如此。”

“那你怎么知道，”桑逊反驳说，“怎知遗嘱不是在那五分钟之内被偷走，然后被烧掉，或者被撕掉，或者用别的什么方法处理掉呢？”

“不过，桑逊，”艾勒里温吞水似的说，“你总不能把铁盒烧掉或者撕掉吧”

“那就是为什么我认为，”佩珀得意洋洋他说，伍卓夫是在撒谎。在他所谓亲眼瞧见的那段时间里，那份遗嘱，连同盛遗嘱的铁盒，压根儿就不在保

险箱内！”

“可是，” 侦探长喊道，“ 他干吗要撒谎呢？”

艾勒里饶有兴趣他说，你们都同意吧，存在着两个附带的可能性：一个可能性是新遗嘱此时已不存在了；第二个可能性就是新遗嘱此刻确实还存在。

“且来考虑第一个可能性吧。如果遗嘱现已不存在，那就意味着伍卓夫说他在葬礼前五分钟曾见它在保险箱里是撒谎，遗嘱早已被人销毁掉了。也许伍卓夫说的是实话呢，那末，遗嘱是在他看到之后，也就是在那五分钟的时间里被偷掉的，然后被销毁掉了。由于铁盒始终没有发现，这一事实就推翻了假定销毁的可能性。” 那所房子去参加葬礼的每一个人都回来了。在葬礼的期间，没有人进过这所房子。房子里的人，都没有机会与外面的人接触；墓地上的人也人人都回到房子里来。

“在整个房子里，在房子里的每一个人的身上，在路上，以及在墓地上，都找不到遗嘱！在这次葬礼中，唯独哪一件东西是离开了这所房子而又一再回来，并且从发现遗嘱失踪之后从来也没有被搜查过的呢？除了那口有材以及棺材里卡吉士的尸体。下葬之前的最后料理，是一阵手忙脚乱的时刻，窃贼不难乘此打开保险箱，把那遗嘱连同盛遗嘱的小铁盒一起拿走，再到客厅里去，找个机会，连盒子带遗嘱一并塞进棺材内里。”

“这个推论还有其心理上的依据。铁盒上的钥匙只有一把，而这把钥匙在伍卓夫身上。

所以，窃贼很可能无法在那送葬队伍离家之前的短短五分钟之内打开盒子。他不能连盒子带遗嘱一起揣在身上，这太危险了。因此。盒子和遗嘱可能是在卡吉士的棺材里。如果认为推论有理，请抓紧行动吧。”

奎恩侦探长颤巍巍站了起来。“看来必须立刻安排掘墓。”

四 掘墓开棺

10月8日星期五上午，人们看到那位教堂司事亨尼威尔在墓地四下张罗，两名工人挥起铁铲干了起来。

妇女们都留在房子里；只有史洛安、伍卓夫这几个与本案有关的人在场。

工人挖到了三尺深处，铲子碰上铁，发出吭唧的声音。

最后，棺材起到了墓地的地面上来，放在挖开的墓穴边上。

卜劳迪医生象头犬那样嗅着。这个时候，大家全部嗅出了一种令人作呕的恶臭；史洛安脸色变得灰白；他掏出手帕，大打喷嚏。

棺盖挪开了。在乔治·卡吉士的僵硬防腐的躯体之上。竟复盖着另一具尸体，是一个人正在腐烂的躯壳。第二具尸体！

在场者一个个呆若木鸡，吓得不敢出声。

后来，史洛安干呕了一声，双膝乱抖，他实在站不住了，就象孩子似的一把抓住伍卓夫的厚实的肩膀。

卜劳迪医生与奎恩侦探长茫然地面对面相觑。

卜劳迪医生紧握双拳，开始忙碌起来了。

“谋杀的。勒死的。”

卜劳迪医生简短查验后下此结论。他在范雷巡官的协助下，把这尸体翻了个身。

奎恩侦探长用低沉的声音说：“这个蠢货好脸熟啊！”

佩珀歪着脑袋仔细打量着，他嗫嚅说：“我也觉得脸熟，侦探长。我估

计会不是——”

“遗嘱和铁盒可在里面吗？”艾勒里用干脆的声音提问。

范雷和卜劳迪医生，又是翻，又是捣，又是摸……“没有，”范雷恶心的说。

范雷捱到了侦探长身旁。侦探长对他轻声讲了些什么，范雷点点头，朝后院的门那儿走去。

五 死者是谁

五分钟之内就对这所房子再次戒了严，客厅变成临时实验室，那口装盛着双料可怕内容的棺材放在地板上。卡吉士的书房被征用为会议室，所有的出口都上了岗。通向客厅的门已关上了，范雷靠在镶板上。卜劳迪医生扒在地上对那第二具尸体忙得不可开支。在书房里，佩珀检察长在拨电话。人们在这房子里出出进进，都各有神秘的任务在身。

侦探长让医生把第二具尸体放在地上，拿毯子盖上只露出脸让人来辨认，这些人挨个儿进出客厅，似乎都不认识死者是谁。

把众人全都再度集合到卡吉士的书房里。侦探长和艾勒里紧紧跟在他们后面，让卜劳迪医生单独在客厅里与那两具尸体作伴。佩珀两眼闪闪发光。“难题解决啦，侦探长！”他低声说。“我刚才就感觉以前在什么地方见过那张脸。现在我来告诉你，是在罪犯像片陈列室！”

“好象是的。他是谁呢？”

“唔，我刚才打电话给姚顿，他是我过去的律师合伙人。姚顿帮我回忆了起来。这家伙的姓名就是亚尔培·柏林肖。”

“格林肖？”侦探长突然住了口。“莫不是那个造假货的？”

佩珀笑了起来。“不过，造假货只是他所干的勾当之一。五年前，那时我们正开办姚顿和佩珀法律事务所，我曾担任格林肖的辩护律师。我们官司打输了，格林肖被判刑五年。算起来，格林肖必定是刚从牢里放出来！”

侦探长安排一名探警回总部去查格林肖的档案，安排范雷去追查格林肖从牢里释放出来后的行动。

佩珀说：“我还曾打过电话给检察长，报告他这个新的情况。他命令我代他负责这里的事务——他正在那边忙于对银行进行调查。尸体上发现什么能证明其身份的东西吗？”

“一件也没有，只发现些零零碎碎的东西，两枚硬币，一个空的旧皮夹子。甚至连衣服上也找不出线索来。”

艾勒里目光与琼·布莱特相遇。“布莱特小姐，”艾勒里说，“我刚才无意中发现，当你在客厅里看那具尸体的时候，唔……你认识那个人吗？为什么你说你从来没有见到过他呢？”

琼脸色变了。

侦探长冷冷地问：“你认识他，还是不认识他？”她打下个寒颤，“现在我回想了一下，我才确实记起了曾经看见过他。见过一次——不，两次。我并不知道他叫什么名字。”

“你在哪儿看见他的？”侦探长说话直截了当。

“就在这所房子里，侦探长。”

“啊！几时？”“我第一次看见他，是在一个礼拜之前的星期四晚上。”

“九月三十日吗？”

“正是。这个人大约在晚上九点钟来到门口。一个使女开门让他进来，

我恰在这时偶然走过那个过厅……”

“哪个使女？”侦探长问道。“我没看见这房子里有什么使女呀。”

“哦！”她好象吓了一跳。“这房子里原来雇着两个使女，但这两个全都是愚昧迷信的妇女，在卡吉士先生去世那天，两人就离了这里。”

“韦格施，是这样的吗？”

韦仆点点头，不开口。

琼叹息一声，“我只见使女走进卡吉士先生的书房，把这个人引领进去，然后退了出来。那天晚上，我所见就是这些。”

“你看见这个人离去吗？”佩珀插口问道。

“没看见。”

“布莱特小姐，你第二次看见他在什么时候呢？”侦探长问。

“我第二次看见他，是次日晚上。”

“顺便问一下，布莱特小姐，”艾勒里用一种奇特的语调来打断，“我认为你是卡吉士的秘书吧？”

“你说得对。”

“而卡吉士是个要人服侍的瞎子吗？”

她微微撇嘴以示否定。“瞎是瞎，但他并不需要人服侍。”

“那末，卡吉士在星期四有没有对你谈起过关于这个客人的事，他有没有关照你替他安排呢？”

“没有。关于星期四晚上要接见客人，他一个字也没有对我讲过。”星期五情况可不同了。晚餐之后，卡吉士先生把我叫到书房去，对我说，那天晚上他要接待两位客人，要很晚。其中一个，他说，到这儿来是隐姓埋名的，此人迫切要使自己的身份不暴露出来，所以要我负责不让任何人看见此人。”

“他吩咐我必须亲自引领这两个人，并且负责不让仆人遇见他们。引领之后，我就去睡觉。卡吉士先生补充说，他与这两位客人商谈的纯属私事。两个客人是十一点钟到达的，”她接着说，“其中一个，就是前一天晚上自行来访的那一个人，另外那个神秘人，从眼睛以下全部裹着；我无法看见他的脸。在我印象中：他是个中年人，或者更大些。”

奎恩侦探长吸了一口气。“听你这样讲来，那个神秘的人，可能是极为重要的，布莱特小姐。他怎么打扮？”

“他身穿大衣，头戴圆礼帽，一直没有摘下过。但我简直想不起来他大衣的式样和颜色了。”

侦探长问：“那天夜里还发生了什么事？”

琼回答说：“阿仑·切奈先生喝得烂醉我把他搀到房内，出来经过书房，我发现这个门底下的缝里没有透出灯光，我猜想，我在楼上的时候客人就走了，这时卡吉士先生想必已上床了吧。”

“你经过这房门的时候，距离你把两个客人领进来有多久呢？”

“约莫是半个小时吧，也许更长些。”

“领进之后，你就再也没有见到过这两个人吗？”

“没见过，侦探长。”

“你能肯定这是上星期五晚间，卡吉士死的前夜吗？”

“是的，侦探长。”

房中一片寂静，静得越来越令人难堪。

文勒里问：“布莱特小姐，上星期五夜里，这所房子里有些什么人？”

“我委实讲不清，两个女仆当然已经去睡了，西姆丝太太早就休息了，韦格施出去了——显然是在外面玩了个通宵。除了切奈先生之外，我没有见到任何别人。”

“上星期五夜里，你在哪儿？”

侦探长转过身来问史洛安。

“哦，我在收藏品总库里，”史洛安赶紧回答。

“有什么人跟你在一起吗？”

“没有，没有！”

“那么，你什么时候回到这所房子里来的呢？”

“哦，半夜过后很久了。”

“你对卡吉士两个客人知道些什么吗？”

“一点也不知道。”

“那么怪了，”侦探长一面说，又问史洛安太太。“你呢，史洛安太太——上星期五夜里你在哪儿呢？”

她不停地眨眼。“我在楼上睡觉。我一点也不知道哥哥客人的事。”

“你几点睡觉的？”

“大约十点钟上床。我头疼。”

“头疼。唔。”侦探长又转身朝弗里兰太太，“你呢？上星期五夜里你在哪儿？在于什么？”

弗里兰太太笑了笑。“我在歌剧院里。”

“独自一人吗？”

“跟一个朋友。”她说，“后来我们又到巴比松去吃宵夜，我到家里在半夜 11 点钟左右。”

“你进来的时候，看见卡吉士书房里有灯光吗？”

“好象没看见吧。”

“你在楼下看见什么人吗？”

“那时黑得象坟墓。我连鬼也没见一个呀，侦探长。”

侦探长若有所思；当他抬起头来的时候，发现沃兹医生的明亮的眼睛正盯住他看。

“啊，对了。沃兹医生，那末你呢？”

沃兹医生理了理胡子。“我那天晚上是在戏馆里，侦探长。”

“那末，你是在午夜以前回来的吗？”

“不，我是午夜过后很久才回来的。”

“这一晚，你是单独度过的吗？”

“正是。”

“我不相信你讲的是实话，医生，”侦探长从容不迫他说道。“上星期五夜里，你是跟弗里兰太太在一起的，是吗？”

沃兹医生笑了起来。“这个猜测真高明啊，侦探长。你可猜对了。”

侦探长明亮的目光，挨个儿射去。他的目光停落在卡吉士的堂弟呆米身上，呆米是希腊人，听不懂英语。

侦探长请史洛安太太用希腊语问他上星期五夜里的行动。

史洛安太太对侦探长说：“他说，那天晚上乔治十点钟左右叫他睡觉去的。”

“他的卧室是不是就在卡吉士的那间后面？”

“正是”

“你问问他看，他上床之后有没有听见书房里发出什么声响吗。”

“没有，他说没有听见什么。他马上就睡着了，一夜睡得很香。”

“那么，他没看见书房里有谁吗？”

“叫他怎么看得见呢，侦探长，如果他已经睡着的活？”

侦探长走向书桌，抓起了电话要刑事法院把一个叫屈加拉的希腊文翻译派来。

他一面叫所有的人，都在这儿等他，一面招手叫艾勒里和佩珀过来，又对范雷巡官点头示意，然后跨到门口。

他们上了楼后，佩珀示意向右拐弯。他指了指楼梯口不远的那间房门，于是侦探长就上前敲门。那是西姆丝太太的房间。

侦探长开了房门，“西姆丝太太，你现在身体好些了吗？”侦探长亲切地问。

“哦、真可怕呀，”西姆丝太太说，“先生，客厅里那个吓人的僵尸是谁呀？狰狞恐怖得使我毛骨悚然！”

“你以前从来没有见到过的人吗？”

她尖叫起来。“我？没见过！”

侦探长赶紧说道。“西姆丝太太，你还想得起上星期五的夜里吗？”

“上星期五夜里吗？卡吉士先生死的前一夜吗？想得起的，先生。”

她抿住嘴唇沉思。“大概是十一点差一刻。”卡吉士吩咐我立刻给他拿来一滤壶的水，三只茶杯和茶托，几只茶球、奶油、柠檬和糖。”

“你进书房的时候，他是单独一个人吗？”

“是呀，孤零零的一个人。”侦探长说。“后来又怎样了呢？我立刻拿来了茶具，放在他书桌旁边的小架子上。他问我，是否已经把他所要的每一件东西全都取来了——”

“噢，这真怪，”艾勒里喃喃自语。

“一点儿也不怪，先生。你知道吧，他是双目失明的人。然后我就直奔自己的房间，上了床。这就是全部情况了，先生。”

“他一点也没有告诉你当晚有客人要来吗？”

“没告诉，”西姆丝太太说。“我虽然根据三套杯子和其它东西，确实想到他也许是接待客人之类，但处于我的地位，是不便问他的。”

“那末你在那天晚上没有看见任何客人罗？”

“没见，我直奔自己的房间，上了床。”

他们到了楼下，正打算再进书房的时候，只听得客厅里有声音传了过来。侦探长走过去，开门一看，只见卜劳迪医生正从窗口向墓地眺望，这时另有一人正在拨弄格林肖的臭尸。这个人立刻挺直了身子，用探询的目光望望卡劳迪医生。于是这位法医助理就简单地给奎恩父子和佩珀作了介绍，说：“这位富乐司德医生，是卡吉士的私人大夫。他刚来，”说完这话，他又转身自管自望住窗外。

邓肯·富乐司德医生仪表整洁，年在五十或者出头一点是个典型的周旋于上层社会的名牌医生。低头看着这具肿胀的尸体，极感兴趣。

富乐司德医生问，“这具尸体究竟怎么一下子会到了卡吉士棺材里去的呢？”

可以绝对有把握的是，卡吉士下葬的时候它是不在那儿的，”佩珀淡然

他说。

“你以前看见过这个人吗？给他治过病吗？”

富乐司德医生摇摇头。“我跟此人素昧平生，而我与卡吉士却是相交多年了。我就住在这个后院的对面。”

“这个人死了有多久啦？”艾勒里问。

两位医生互相交换了一下眼色。卜劳迪医生说，“你们几位进来之前，富乐司德利我正在讨论这个问题。浮光掠影的检验，是很难下断语的。必须对这尸体通身检查，包括其内部器官，才难作出肯定的结论。”

“有一点是极关重要的，”富乐司德医生说，“就是这尸体在抬进卡吉士棺材里去之前保存在什么地方。”

艾勒里马上说，“难道他已经死了三天以上啦？难道他是星期二之前，在举行卡吉士葬礼的那个日子之前死的吗？”

“我认为是这样的，”富尔司德医生这样回答，卜劳迪医生心不在焉地点点头。“尸体外表的变化，足以显示至少死了三天以上。”

“至于要严格确定死亡时间，不对尸体进行解剖，我是无法确定的。如果尸体在入棺之前是放在一个比较通风的干燥地方的话，它腐烂得就不会象一般情况那样快。至少也得三天。”

佩珀突然说，“卡吉士的尸体难道就没有问题了吗？”

侦探长叫了起来，“富尔司德医生，卡吉士死的时候，你是他的临床医生，是你开的死亡证明吧。是不是？”

“一点不错，先生。”

“他的死有什么古怪现象吗？”

富乐司德医生把脸一沉。他冷冷他说，“如果不是千真万确的话，我会正式地判断他是心脏病致死的吗？”

“并发症呢？”卜劳迪医生大喊道。

“死的时候没有并发症。然而卡吉士这些年来一直病得很厉害；大约三年前，他胃溃疡大发作。受到心脏的牵制，不能开刀，于是我采取了静脉治疗。但是又碰上了出血，这就导致了他双目失明。”

“这样一种病情发展，是常见的吗？”艾勒里好奇地问。卜劳迪医生说：“它是不常见的，不过胃溃疡或者胃癌引起的出血之后，总是会发生这种情况的。”

“有没有可能卡吉士不是由于心脏病而死，而是——”

“如果你对公开宣布的死亡原因的真实性有所怀疑的话，”富乐司德医生打断了他的话，“你不妨去问问沃兹医生，当我正式宣布卡吉士死亡的时候他也在场。没有什么暴力行为，很简单，他就是心力衰竭。”

“但是——毒呢？”侦探长坚持。

“我肯定告诉你吧，没有一丝半点麻醉的迹象。”

侦探长向卜劳迪医生招招手。“你最好对卡吉士也进行尸体解剖，”他说道。富尔司德医生带着一副冷冰冰的神情告别而去。侦探长到了卡吉士书房，发现总部的指纹专家正在房里忙个不停，可是没有发现任何线索。

六 异常情况

范雷巡官听见有人在门上重重敲了一下，他把门推开了一道缝。他点了点头，放进来一个人，再把门关上。

新来的人、就尸希腊语翻译员屈加拉，立刻吩咐他去盘问呆米，要问清

楚上个星期五晚上那个白痴的行动。

屈加拉报告说，“他讲那天晚上他堂兄叫他上床去，他没有看见什么，也没有听见什么。”

侦探长说：“那就再问他，他第二天早晨醒来以后发生些什么，上星期六，也就是他堂兄死的那天。”

屈加拉向侦探长转过身来，“他讲，那天早上，他堂兄乔治的声音把他吵醒了，在隔壁的卧室里喊他过去。他讲，他起来，穿上衣服，到他堂兄的卧室里去，服侍他堂兄起身穿衣。”

“问他，那是什么时间。”老头子吩咐。

简短交谈了两句。“他讲，那是早上八点半。”

屈加拉说：“他讲他按常规给他堂兄乔治穿衣服。他——”

奎恩父子同声打断说：“按常规？”

卡吉士先生对衣着讲究非凡，所以卡吉士先生为了省得自己每天早上要吩咐挑一套新行头的麻烦，就用希腊文写了一张表，让呆米按照表格，每天挑选规定衣服。如果卡吉士先生，想要变更规定的套头，他就用自己家乡话，口头关照呆米。

侦探长问道。“卡吉士每星期制定一份新表吗？”

“不！那是一份七天的程序表，每个星期周而复始。当他的衣服穿得有点旧了，他干脆就吩咐裁缝照式样新做一件。对于零星服饰以及鞋子之类，他也是照这个方针办理的。就这样，自从卡吉士先生失明之后，程序表一直没有变动过。”

侦探长太声说道：“屈加拉，你问问这个蠢货，后来又怎样了。”

“他讲，他按照程序表给堂兄乔治穿衣服。他跟他堂兄离开卧室里去的时候，大概九点钟左右。”

琼说：“卡吉士先生的习惯，每天上午九点在书房里跟史洛安先生商量事情。当他与史洛安先生谈完了这天的事务，我就去笔录他的口述。”

侦探长转身向着吉尔伯·史洛安。“很显然，上星期六早上，紧挨在呆米之后看到卡吉士的，就是你了，史洛安先生。你仍象平常一样，九点钟和他在这儿碰头吗？”

史洛安神经质地清了清嗓子。“没那么准时，每天早上我确是九点钟准时跟乔治碰头的，可是上星期天睡过头了——前一夜，我在收藏品总库里工作得特别晚，我这天下楼时已经九点一刻了。卡吉士非常恼人，非常暴躁；他去世前这几个月里变得很不正常，可能是由于越来越意识到自己需要依靠别人的缘故吧。”

奎恩侦探长字斟句酌他说：“那天早上你进来的时候，这个房间里有什么不对头的地方吗？”

“我看不出……唔，当然没有什么。一切如常，我应该说，正常。”

“他独自一人吗？”

“是的。”

“准确点讲吧，你跟他在一起的时候发生了什么。”

史洛安显得不安了。“我们迅速地筹划了一个当天的事务。乔治看来好象除了买卖和收藏之外，心头还另有什么别的事。”

“他对我非常粗鲁。我很不痛快，也许他感到自己有点过分了，他突然改换了话题。他手指捻着他所系的红领带，用平静得多的口吻说：‘我觉得

这根领带有点儿变样了，吉尔伯。’我用肯定的语气对他说：‘唉，不，乔治，它看上去蛮好嘛，’他说，‘唔，它已经不挺刮了。我离开这儿之前，提醒我一下，打电话给百利公司。买几条新的象我现在系着的领带。’百利公司是他购买零星服饰的店家。在我离开之前，于是我就出门去了。”

“我并没有立刻到收藏品总库去——在商业区有个业务的约会——所以直到两个钟头之后我到收藏品总库去的时候，我才得到一个雇员的报告，说乔治去世了。于是我马上回家——收藏品总库离此不远，就在麦迪逊大街上。”

佩珀凑到侦探长身旁耳语，艾勒里也把头凑过去，三个人匆匆地商议了一下。侦探长点点头，转向史洛安，“史洛安先生，上星期六早晨你有没有发现这间书房里有什么不对头的地方？”

史洛安摇摇头。

“卡吉士有没有告诉你，关于他前一夜接见客人的事？”

“一个字也没有，侦探长。”

侦探长转过身对琼·布莱特说：“把你自己的一些情况告诉我们吧。”

布莱特回答说：“我到这儿来给卡吉士先生办事才一年多，我出身于英国的一个名门世家。我是由阿瑟·伊温爵士介绍到卡吉士先生这儿来的。阿瑟·伊温爵士是英国的古董商和鉴赏专家，我以前在伦敦给他办事。我成了他的机要秘书。”

“布莱特小姐，”侦探长轻声柔气他说，“我要知道的是，上星期六早晨发生些什么情况。那天早上，在这间书房里，你有没有注意到什么可以说明前一夜那个神秘客人身份的物件？”

她严肃地摇摇头。

“你就把当时情况谈谈吧。”

“我是在他跟卡吉士先生结束谈话之前到书房来的。我听见史洛安先生提醒卡吉士先生关于领带的事。后来史洛安先生走了，我就记录卡吉士先生的指示，大约记了十五分钟。等他口述完毕，我就对他说：‘卡吉士先生，要我打电话到百利公司去给你订购新领带吗？’他说：‘不必啦，我自己办吧。’于是他递给我一只信封，封口已经粘住，并且已贴好邮票，吩咐我立刻投寄。我对这事感到有点奇怪——他的一切通信，一般都由我代理的……”

“一封信？”侦探长陷入了沉思。“寄给谁的？”

琼皱起眉头。“真抱歉，侦探长。我确实不知道。当时我根本没有仔细看它。我只是好象记得那个地址是用笔和墨水写的，不是打字机上打出来的——这也是理所当然的事，因为这里楼下并没有打字机，正当我拿着信即将离开房间的时候，我瞧见卡吉士先生拿起了他的电话听筒我听见他报了百利公司的电话号码，这时我走了出去，去寄信了。”

“这是什么时间？”

“十点差一刻吧。”

“此后，你还见到过活着的卡吉士吗？”

“没再见过，侦探长。我在半小时之后回到了楼上自己房间里，这时只听得楼下一声尖叫。我冲下楼来，发现西姆丝太太在书房里，昏厥了过去，卡吉士先生死在书桌上。”

“这么说。他是在十点差一刻到十点十五分之间死的喽？”

“我想是这样的吧。弗里兰太太和史洛安太太也都在我后面奔到楼下，

看到了死人，嚎陶大哭起来。立刻打电话给富乐司德医生和收藏品总库。这时韦格施从后面来到书房，不多久富乐司德医生也到了——与沃兹医生同时进来，于是富乐司德医生宣布卡吉士死亡。”

侦探长对琼说，“布莱特小姐，我要问你一个特别的问题。这个星期三的晚上——也就是大前天夜里——你究竟干了些什么呢？”

书房里顿时象死一般的寂静。琼若无其事地回答说：“侦探长，根本不是什么特别的问题。前几天所发生的一切使我感到相当困乏，星期三下午，我到中央公园去散散步，呼吸新鲜空气，早早地吃了晚饭，吃完了就上床。我在床上看了个把钟头的书，大约十点钟闭眼睡觉。全部情况就是这样。”

“你在那整整一夜都睡得很香吗？”

“当然罗。”

侦探长的手搁到了佩珀的僵硬的胳膊上，说：“那末，布莱特小姐，你如何来解释这样一个事实呢，就是在凌晨一点钟，佩珀先生看见你在这间书房里徘徊，并且看见你摆弄卡吉士的保险箱？”

琼笑了笑，直接跟佩珀对话。“你瞧见我在书房里徘徊，你瞧见我拨弄那保险箱吗？你肯定瞧见的吗？”

“没错。”佩珀喃喃说。

“佩珀，布莱特小姐当时穿的什么，你还记得吗？”侦探长又问。

“睡衣睡裤，还披一件宽松便服。那时我坐在对过那张大椅子上打盹；我估计是没有人能看得见我的。布莱特小姐偷偷走进来，非常小心翼翼，她关上了门，拧开了书桌上那盏小灯，她把保险箱搜查了一遍。里面的每一张纸，她都看过。”

这姑娘的脸色随着每一句话而变得越来越白。她坐在那儿，满怀烦恼，咬住嘴唇，眼泪汪汪。

“是这么回事吗，布莱特小姐？”侦探长平静地问。

她用手捂住脸喊道，并且抽抽噎噎地哭了起来。

“佩珀先生讲的是实话。星期三的夜里，我是在书房里。”

侦探长说道。“那末，你当时要找什么呢？”

“我一点钟醒来，突然想起，那位诺克斯先生，也就是遗嘱执行人可能会需要一份卡吉士先生所持有的那些契约的分项账目。所以我——我下楼去把它们登记一下，并且——”

“在半夜一点钟吗，布莱特小姐？”侦探长问道。

“然而当我在保险箱里找这些契约时，我想到自己多蠢哪，怎能在这样夜深人静的时刻来干这种事呢，所以我把它们放回原处，重又上楼睡觉。就是这么回事，侦探长。”

西姆丝太太来了，侦探长招呼说。“西姆丝太太，你还记得卡吉士先生去世那天的情况吗？”

“记得的，”她说，“我十点一刻到这间书房，来收拾打扫，当我走进房门的时候，我瞧见可怜的卡吉士先生俯伏在桌上，我摸了摸他的手，发现冰凉的，就惊叫起来。此后的情况，我所知道的就是，韦格施来了这儿，有一个使女噼哩啪啦打我的嘴巴子，给我嗅古古怪怪的东西，这之后，我就看见自己躺在楼上自己的床上了。”

“西姆丝太太，”艾勒里说，“无论在这个书房里，或者在那两间卧室里，你实际上都是一样东西也没有碰过喽。”

“对呀，先生，我一样也没有碰过呢。”

艾勒里对侦探长咬了咬耳朵，侦探长点点头。然后这老头子开口了，“在这所房子里，除了布莱特小姐、史洛安先生和狄米特里欧·卡吉士之外还有谁曾在上个星期六早晨卡吉士死之前看见过的他的吗？”

所有脑袋一齐摇晃起来。

艾勒里的目光对所有人都扫视一遍。“自从上个星期六以来，有哪一个人碰过这些房间里的东西吗？”没有人回答。明摆着就是这样的情况了：两个使女走后，家务事就没了人手；西姆丝太太躺倒在床上，什么也没碰过；整个房子乱糟糟，没人打扫。而在本星期二葬礼之后由于发现遗嘱失窃，根据佩珀先生的命令，这些房间里的东西是不许动的。

“殡殓承办人曾在卡吉士先生卧室里工作过，”琼大着胆子猜测，“整理尸体以便安葬。”

“至于在查找遗嘱的时候，奎恩先生，”佩珀插口说，“虽然我们把这些房间细细插过，但我可以亲自向你担保，没有一件东西曾被拿走，或者曾被根本变动过。”

侦探长转身向着那位英国医生。“沃兹医生，卡吉士一死，你就诊断过尸体。你从医学角度来看，死因是什么呢？”

“我的诊断与富乐司德医生在死亡证明上所写的完全相同。”

侦探长微笑着。“谈一谈你是怎么到这所房子里来的，好吗？”

沃兹医生满不在乎地回答，“我原是伦敦的一个眼病专家。好不容易有一年休假，我就到纽约来了。布莱特小姐到旅馆来看我——”

“又是布莱特小姐。”奎恩狡黠地向那姑娘瞥了一眼。“怎么啦——你们原来认识的吗？”

“认识的，是通过布莱特小姐原先的东家阿瑟·伊温爵士认识的。我给阿瑟士治疗轻微的沙眼，这样就认得了这位年轻的女士，”医生这样说道。“她在报上看到我到来纽约的消息，就到我住的旅馆来看我，叙叙旧谊，并且试探我肯不肯给卡吉士治眼睛。”

沃兹医生继续往下说，“多承卡吉士先生的美意——他坚持要我在美国的整个期间都在他家作客，我对他的病情观察了两个多星期，他就死了。”

“富乐司德医生以及专科医生对于卡吉士致盲病因的诊断，我同意不同意？”

“我们现在还不太清楚全部失明何以会由于胃溃疡或胃癌的出血所引起。我最后一次严格的检查是在上个星期四，但他的病情毫无好转。”

侦探长象连珠炮似的发出一个个问题。有谁见到过格林肖这个人，没有。有谁在葬礼之后看见这房子上言什么可疑的行动吗？没有。有谁在葬礼之后到墓地上去过吗？没有。有谁在葬礼之后看见有什么人到墓地上去过吗？没有！”

侦探长叫范雷到基地上去，对教堂司事亨尼威尔、艾达牧师以及教堂里的其它人员，挨个儿盘问。会不会有谁在葬礼后曾经看见墓地上发生过什么迹象。还要他去向邻居探听，任何可能看到一个可能探访（特别是夜访）墓地的嫌疑犯，都别错过。

七 先见之明

文勒里·奎恩在这几个钟头里，在书房里到处转游，一会儿捣捣家具，一会儿翻翻书本，他曾两次走过那张上面放着滤壶的小架子，都只不过随便

看一眼罢了；到第三次走过时，感觉出有一种不大明显的刺鼻的味道。他立时皱起双眉望住它，然后又揭开滤壶的盖子朝里面看看。没有发现异样。”

西姆丝太太说，小架子和茶具是靠近书桌放着，不在如今这个地方。

“那末，”艾勒里转身朝着众人说，“是谁在星期六上午之后把这小架子挪到凹室去的呢？”

答话的又是那位琼·布莱特，“是我挪的。”“布莱特小姐。那么，什么时候挪的，为什么挪的呢？”“举行葬礼的那天下午，这儿乱成一团，书房里人来人往，全部在找遗嘱。

小架子恰巧在当路口，靠在这张书桌旁边，所以我就把它挪挪开，搬到凹室里。”

侦探长一声不响，身子向前移动，佩珀也是这样，两个人都用迷惑不解的神色朝小架子看。小架子又小又旧，它上面放着一只大银盘；银盘上，靠近电滤壶旁，还有三只茶杯和茶托，还有茶匙，一只银的糖碗，一只碟子里盛着三片干贮的、未经压榨的柠檬，另一只碟子里有三包没有用过的茶袋，一只银罐里的甜奶油已经凝固发黄了。每只杯子里都有茶的残渣，已经干了，并且每只杯口的内缘都有一圈痕迹。三只银匙每只都是用过的。三只茶托里面，各有一个用过了的发黄的茶袋，以及一片干枯的、压榨过的柠檬。艾勒里再次揭开滤壶的盖子，朝里面张望，然后从他那一直随身揣在口袋里的小囊中，掏出一只小小的玻璃管瓶，从滤壶嘴里倒出几滴陈腐的冷水，重又盖上盖子，再把小瓶子塞紧，揣入口袋里，他把整个茶盘从小架子上拿到书桌上，放下茶盘时满意地舒了口气。他直截了当对琼·布莱特说：“你在星期二搬动这个小架子的时候，你有没有碰过或者变动过茶盘里的任何东西？”

“没碰过，”她说。

艾勒里对西姆丝太太说，“请再取三个新的茶袋，六只干净杯和茶托以及茶匙，再给我一些新鲜柠檬和奶油，马上去拿吧！”艾勒里兴致勃勃地摆弄滤壶上的电线，然后绕着书桌走来走去找什么东西，找到之后，就把电线上的插头塞进了书桌旁边的插座里。当西姆丝太太从厨房回到这里的时候，滤壶上部的玻璃容器里的水已经沸滚了。艾勒里自得其乐地全神贯注着，也不把茶袋放进西姆丝太太刚拿来的六个茶杯中，就拧开壶嘴，往杯里倒开水。在第五杯刚要斟满的时候，滤壶里的水却已经光了，艾勒里笑笑。“西姆丝太太，”他低声说，“麻烦你把滤壶拿去，灌满新鲜水，再带六只干净茶杯一起拿来。”艾勒里一本正经，把那三只用过了的、发了黄的茶袋，放进三杯滚烫的变质水里浸泡，然后举起一只已经用过了的茶匙使劲捣戳。西姆丝太太回到了书房，干净茶杯和茶托，还有那个滤壶。那些旧茶袋在变质热水中产生了少茶的溶液。艾勒里笑笑，点点头，似乎意味着自己已经证实了什么。

他耐心等候滤壶里新鲜水烧开了，就倒在西姆丝太太拿来的干净茶杯里。斟满第六杯，滤壶里的水完了。

艾勒里掏出手帕，温文尔雅地抹了抹嘴，含着微笑，消失在卡吉士卧室中。侦探长和佩珀跟在他后面。

卡吉士的卧室又大又暗，没有窗子。艾勒里开了灯，进行勘探。房内相当乱；床睡过了而没有铺叠整齐；离床不远的椅子上有一大堆男式衣服；室内微微的有点令人作呕的气味。

艾勒里朝对墙的高脚柜走去。他审视了高脚柜，但没有触碰任何东西。

随后，动手翻抽屉。他在上层抽屉发现一张纸。

“这就是那份衣着程序表，我们那位白痴朋友就是根据这个来给他堂兄穿戴打扮的，”艾勒里喃喃说道。他们看见，星期六：深灰色三排钮上装，黑色尖头皮鞋，黑丝袜，白衬衫，绿色云纹领带，翼式领，灰色皮腿套。

艾勒里开始翻查那只高脚柜子的其它抽屉。翻到第三格抽屉，找到了一个长长的扁平包裹，封住口，从未拆开过。左上角标有“百利服饰公司”的印记，左下角六根红色云纹领带。他把包裹放在高脚柜子的顶上，再在各个抽屉里翻来找去，看来没有什么值得注意的了，于是就到隔壁呆米房间里去。这是一个小小的套间，唯一的窗子就是朝着房子后面的后院的。屋子里的陈设象是隐士的住处。

艾勒里彻彻底底把呆米的抽屉搜查了一遍。唯一引起他好奇心的东西，就是一张他在卡吉士高脚柜子中找到的那份程序表复本。

他重返卡吉士卧室，侦探长和佩珀已经回到书房去了。他这时手脚麻利地干了起来，直接走向堆着衣服的那张椅子。他一件一件的看过——一套深灰色上装，白衬衫，红领带，翼式领；椅子下面的地板上，有一对灰色的皮腿套，还有一双黑色尖头皮鞋，鞋里塞着黑袜子。然后朝对墙的大衣橱走去。他打开橱门，检查橱里的东西。横杠上悬挂着十二套平常服装，另有三套无尾礼服和一套燕尾服。橱门背后一根挂领带的杠子上，不分青红皂白地胡乱挂着几十根各色领带。地板上，皮鞋不计其数，每只鞋里都有鞋楦；鞋面的搁板上赫然有几顶帽子——实际是三顶；一顶皮的，一顶圆顶礼帽和一顶丝织的高帽子。

他关上橱门，从高脚柜子的顶上拿起那包领带，回到书房，发现范雷正与侦探长在慎重其事的商讨问题。他直接朝书桌电话机走去。他先打到问讯处，简短地交谈了几句，把问到的号码重复了一遍，接着立刻就拨那个号码。艾勒里向对方连珠炮似的发出一连串问题之后，挂断了电话。他已经从殡殓承办人史图厄斯那里打听确实了：他在卡吉士卧室椅子上发现的那堆衣服，通过逐件核对，原来正是史图厄斯的助手从死人身上脱下来的；这些就是卡吉士死时所穿的。

艾勒里挥舞着手里那只包裹说：“有谁认得这个吗？”

有两个人作了回答——一个是韦格施，还有一个就是琼·布莱特。

“那是上星期六傍晚送来的，先生，是卡吉士死后好几个钟头的事了。”

“你收下了又怎么办呢？”

“我——”韦格施似乎吃了一惊。“我把它放在过厅的桌上，先生，我记得是这样。”

艾勒里的笑容消失了。“放在厅的桌上吗，韦格施？你后来有没有从那里拿走，放在别的什么地方去过呢？”

“没有，我肯定没拿过。”韦格施吓坏了。

“奇怪呀……那末你呢？布莱特小姐？”

“我星期六傍晚在过厅的桌子上看到它的。”

艾勒里用平静的声调对众人说道。“肯定有人从过厅的桌子上拿了这个包裹放进卡吉士卧室高脚柜子的第三格抽屉里，是谁放的呢？”

无人应声。

“除了布莱特小姐之外，还有谁记得曾在过厅的桌子上看见它呢？”

没有回答。

艾勒里走过去，把包裹交给侦探长。“这可能很重要，应该拿这包领带，去向百利公司核对一下——谁订购的，谁送去的，诸如此类。”侦探长点点头。

那天晚上。奎恩府上的一顿晚餐，简直是愁云密布。桑逊问大家：“最新的情报是什么？”

侦探说：“在卡吉士隔壁，是百万富翁，也就是卡吉士遗嘱执行人诺克斯的一所订上木板的空房子。”

“这一说，我倒想起来了。诺克斯在哪儿？”检察长问道。

“他今天早上离开本市，我也不晓得他究竟到哪儿去了，”侦探长说，“我已派汤玛去搞一张搜查证，我决心要搜一搜他那所位于卡吉士家贴隔壁的空房子。”

佩珀解释说：“侦探长有个想法，认为柏林肖的尸体在葬礼之后埋进卡吉士棺材以前，可能一直藏匿在诺克斯那所空房子里。”

佩珀继续讲下去：“诺克斯的秘书坚决不肯透露这位大亨的行踪，所以我们必须搞到搜查证才行。”

“关于那座空房子，我们还存在一个问题。我们至今还摸不透格林肖是什么时候被干掉的——究竟死了有多久。假定卡吉士死在格林肖被杀以前吧，那就肯定意味着是事先计划好要把格林肖埋藏到卡吉士棺材里去的。那末，这所空房子就是一个好地方，使凶手得以把格林肖尸体保藏到卡吉士下葬之后，再找机会利用已经下葬的棺材。”

“对，不过也可以从另一个角度来看问题，”桑逊持有异议。“假定卡吉士是死在格林肖被杀以后，也是同样站得住脚的。这就意味着凶手事先无预料卡吉士会突然死亡，也无法知道将有这个机会可以把被害人埋进卡吉士棺材，因此，这个尸体必定是藏在杀害的现场——而我们没有理由认定是在隔壁的空房子里就地杀害的。所以，无论如何，我认为，不确定格林肖死了多久，那末随便我们怎样推敲都是是无济于事的。”

艾勒里心平气和对他说道。“在座各位都无非是纸上谈兵而已。为什么不耐心等尸体解剖报告出来了再讲呢？”

八 五位访客

次晨，塞缪尔·卜劳迪医生亲自交来了卡吉士和被杀者的两份尸体解剖报告。富乐司德医生的证明全属实。卡吉士心脏出了毛病，一口气不来就憋死了。没有一点毒药的痕迹，那第二个死鬼，一切迹象表明是死在卡吉士之前。

侦探长说，“格林肖在某处被人勒死，是在半夜里——上星期五的深夜，或者上星期六的黎明。这尸体在埋进卡吉士棺材里去之前，必定是放在一个空气稀少的干燥地方。”

“医生。”艾勒里问，“我交给你的质水的取样，你化验出什么来叫？”

“你交给我的取样表明，那个滤壶的变质水是曾经煮沸的，而且，在原壶水烧开之后，没有再掺入不开的水。”

侦探长问范雷在百利公司查问出什么。一切都正常。”

“巡官，关于那所空房子有些什么情况吗？”佩珀问道，“搜查证办好了吗？”

“搜查证倒是搞成了，但是咱们的那位李德报告说，把那地方搜了一遍之后，什么也没发现，”范雷用低沉的声调说。“那地方全搬空了——除了底

层有一只破旧的大箱子外，没有别的家具了。”关于肖格林的调查，报告交上来了。

肖格林从新新监狱获释是在被杀之前的星期二他是为了伪造假货的罪名而连续坐了五年牢。他犯罪的三年之后才被关进监狱的——因为在此之前没被捕获。早期档案表明，他在十五年前曾坐过两年牢，罪名是图谋偷窃芝加哥博物馆的一幅藏画不遂，他原是该博物馆的工作人员。他出了新新监狱就来到这儿的一家旅馆——比乃第旅馆，他在那儿登记时用的是他的真姓氏格林肖。

上个星期三夜里，也就是他出狱的第二天，有人看见他在一家贩卖私酒的店里跟一个女人碰过头。他们找来和酒店的老板席克侦探长问他：“上个星期三的夜里，有个名叫亚尔培·格林肖的，是个造假货的，刚出了牢门，就钻进了你那个窝里。可有这事吗？”

“好象有这事的，侦探长。”席克不安地转动身子。

“正是他。听说，有人看见他那天晚上跟一个女的在一块儿，是怎么回事呀？”

他俩无非是厮混罢了。我不认识那个雌货，以前从来没见过她。”

“她是什么模样？”

“高头大马，头发金黄。估计是三十五岁左右。”酒店老板接着说：

“他俩大约是敲过九点钟进店的，他俩坐下后，格林肖点了烈酒，那个女的，什么也不要。不多一会儿，两个人拌起嘴来了我没搞清他俩在争些什么，不过听到了那个女的名字——莉莉，仿佛是他硬要支使她去做什么事、可她不干。她扬长而去。他十分激动、又坐了五分钟或者十分钟，他也离开了。我知道的就是这些，侦探长。”

“星期三晚上以后，格林肖还来过吗？”

“没来过。我敢起誓，侦探长。”席克脱口而出。

“好，你走吧。”

席克一跃而起，轻松地走出了办公室。

“要我来抓住金发高头大马这根线吗？”范雷嘎声问道。

“她可能是他进监牢之前交往或姘居的情妇。你去查查他的档案看。”

范雷走出了房间。他回来时，跟进来一个年轻人，此人眼里露出惊慌紧张的神色。“侦探长，他叫拜厄，是比乃第旅馆的夜班办事员。”

“你认识有个客人叫亚尔培·格林肖的吗？”

“认识。报纸上说。这个人在教堂墓地里发现被人杀害了。”

“那你怎么会认识他的呢？”

拜厄的局促不安减轻了。“他住旅馆的那个星期四晚上，那一夜有五个人来找过这位名叫格林肖的人！并且是在半个小时之内，这就使我记住了他。”

“那个星期四夜里，约莫十点钟，我看见这个格林肖到大街上带来一个人，一起走过了前廊。两个人一块儿——话讲得很快，急匆匆地样子。我没听见他们说些什么。”

“格林肖的那个同伴是什么模样？”佩珀问。

“我对不上来，先生。他上上下下全都裹住了。他好象是不愿被人认出似的。如果我再看到他，也许能认得出来，但我也不敢准保。后来，他们往电梯走去，我从此再没见到过这两个人了。”

侦探长转身朝着巡官。“去把那夜班开电梯的找来。”又吩咐拜顾继续说。

“我刚才说的是十点左右的事。也恰恰在这个时候——当格林肖和他那个朋友还在那边站着等电梯的时候——有一个人到账台上来，要找格林肖。打听他住几号房间。我说：‘他此刻就在那边呢，先生’这时这两个人正走进电梯；我说：‘他房间号码是 314，这个人走过去，等电梯下来。这家旅馆只有一架电梯。

“这时，我发现有个女的在前廊一带游来转去，大约有分把钟的样子，也是显得有点神情紧张。后来，她来到账台上，说：‘314 室隔壁房间空着吗？’我猜想她必定听见刚才前面那个人的问讯的。我开始怀疑有什么不对头的地方。特别是因为她没有行李。格林肖房间隔壁的 316 室正空着。我取下钥匙，喊了声‘来人啊！’可是她不许我喊——她不要侍者，她说，她要独自一个人进房去，我把钥匙交给她，她就乘电梯上去了。这个时候，那个男的早就上去了。”

“她外貌怎样？”

“只要再看到她，我想我是能认得出来的。是个矮胖妇女，中年。”

“她登记的名字是什么？”

“史通太太。我看得出，她竭力想掩盖自己的笔迹。字写得歪歪扭扭，好象是故意写成这副样子的。”

“是个金黄头发吗？”

“不是的，先生。是花白头发。”

“你刚才讲，一共有五个人。那末，还有两个呢？”

“大约不到十五分钟或者二十分钟，另外两个人来到了账台上，打听有没有一个叫做亚尔培·格林肖的房客，如果有的话，他住几号房间。”

“这两个人是一起来的吗？”

“不是一起来的，先生。这两个人相隔约莫五分钟或十分钟的样子。”

“你想想，如果再看到这两个人，你能认得出来吗？”

“当然认得出。使我感到奇怪的是，他们这些人全都是那样贼头狗脑。仿佛是怕人瞧见。连那个跟格林肖本人一块儿来的家伙也是鬼鬼祟祟的。”

“你瞧见这些人中的任何一个离开旅馆吗？”“后来一阵忙乱这几个人一定就在我忙乱中溜掉的。”

“那个女的呢？她是什么时候来结账的？”

“这又是件滑稽事。我第二夜来上班时，日班的人告诉我。收拾房间的侍女报告说 316 室的床上没有睡过人。钥匙插在门上。她必定是订下房间后不久就走掉了。”

“除了星期四晚上之外，其它几天又怎样呢——星期三晚上呢？星期五晚上呢？格林肖有些什么客人？”

“这我可说不上来了，先生，”夜班办事员回答说。“就我所知，没有人到账台上打听过他。他是星期五晚大约九点钟来结清账目的，没有留下去向的地址。他也没有任何包裹——这又是一件使我对他有印象的事。”

“不妨去对那房间实地察看一下，”侦探长喃喃自语。“314 室在格林肖之后有人住过吗？”

“有的，先生。自从他离开旅馆之后，有三起客人来往过。”

“每天打扫吗？”

“对。”

艾勒里问道，“格林肖那个房间可有专用的浴室吗？”

“有的，先生。”

侦探长说道：“把迄今为止与本案有关的一切人等全部召集起来，半小时之内集合。”

范雷把比乃第旅馆夜班开电梯小伙子带了进来。

侦探长说，“小伙子，你还记得个星期投宿比乃第旅馆的，有个名叫格林肖的人？”

小伙子说：“记得清清楚楚。”

“你记不记得上星期四夜里——他在约莫十点钟光景，陪同另一个人到你电梯里来的事？”

“先生。记得。”

“另一个人是什么模样？”

“我没有印象了，我想不起来他是什么模样。”

“你还记得什么吗？还有别的什么人乘电梯到格林肖那层楼去的吗？”

“那可多啦，我唯一能够回想起的，就是格林肖先生跟他那个朋友来乘过电梯，在三楼出了电梯，就看他们走进314号房间，他们顺手就把门关上了。314室就在电梯的旁边，先生。”

“在电梯里他们谈些什么？”

“先生。什么事都想不起来啦。”

“第二个人的嗓音怎么样？”

“我不知道，先生。”

“没你的事啦。”

小伙子走掉了，侦探长站起身来，对拜厄说：“你在这儿等着我。我马上就回来的——我要你给我认认几个人，”说着就走出了房间。

阿仑·切奈的缺席，侦探长起先并没十分在意。当时侦探长坐在卡吉士家的书房里，忙于发号施令、安排布置，要把所有的对象都召集到眼前来。他全神贯注于每个人的反应。拜厄站在侦探长坐位旁边，对象陆续来到：吉尔伯·史洛安纳奇欧·苏伊——史洛安太太，呆米，弗里兰夫妇、沃兹医生琼。伍卓夫、韦格施和西姆丝太太。

侦探长说：“拜厄，你可认得出来，这屋子里谁曾在九月三十日星期四晚上到比乃第旅馆去找过亚尔培·格林肖？”

拜厄仔仔细细打量他们。最后，他用手指着吉尔伯·史洛安。

史洛安有气无力地摆了摆脑袋，非常非常仔细地清了清嗓子，“我不明白这个人在说些什么，侦探长。他肯定是认错人了……”

“认错人了？哦。”侦探长早就料到了，“拜厄，你有没有认错呀，你是真的在那天晚上看见过这个人吗？”

“我看见他，先生，”拜厄说。“他。”

史洛安突然交叉两腿。“实在是，实在可笑。我一点也不晓得是怎么回事。”

奎恩侦探长笑了笑，转向拜厄。“拜厄，他是第几个人呢？”

拜厄一时愣住了，“我记不清楚他是第几个了。可我认准他是其中的一个，先生！绝对肯定的！”

拜厄再次开始朝人堆细看。他指着苔斐娜·史洛安。

“可是你也说你以前从来没见过格林肖。”

“我从没见过！”她狂呼。“我从没见过！”

拜厄走到对面，拍拍沃兹医生的肩膀。“这位绅士，到哪儿我也认得出来的。”

“拜厄，他是第几个呢？”

“是最末一个。”拜厄肯定他说。

沃兹医生冷冰冰他说道：“侦探长，你一定会发现这完全是无理取闹。我怎么可能跟你们美国的囚犯联系上呢？即使我认识此人，又有什么可能的动机使我去拜访他呢？”

侦探长大加赞赏，“我们接受你的辩解，承认你是被人假冒了。现在，只要你做到一点就行了，就是把9月30日晚上那段时间里你自己的行踪交代清楚。”

沃兹医生皱皱眉头。“让我想想看吧。”他沉思了一下，接着耸了耸肩。“这实在不大合理啊。你怎么能叫我回忆得起来一个多礼拜以前的某个钟点里我在哪儿呢？”

这时琼发出了声响，侦探长赶忙过身去；她微笑着。“我的好医生呀，”她说，“我只能说你还不够男子汉气派，你是在维护我这早已受到损害的名誉呢，还是你真的健忘呢？”

“啊呀！”沃兹医生顿时惊呼起来，“我想起来了，那个晚上，我是跟布莱特小姐在一起。”

“是的，”琼立刻说，“那是我看见格林肖由使者引进这房子之后。我回到自己房里，沃兹医生来敲门，问我愿意不愿意出去玩玩……”

沃兹医生喃喃他说，“我们不久之后就走出了这所房子，步行到咖啡馆度过了一个轻松愉快的夜晚，我记得，咱们回家已是半夜了，可不是吗，琼？”

“是半夜了，医生。”

侦探长说话了。“非常好。拜厄，你现在仍认定坐在那边的就是最后一个来客吗？”

拜厄固执他说，“我认定他就是。”

侦探长说，“三个人：史洛安，史洛安太太，沃兹医生，那末，另外两个人呢？你认认看，这儿有没有这两个人？”

拜厄摇摇头。“我能肯定，在座这些绅士当中没有这两个人，两个中的一个，身材非常高大，头发已经花白，脸色红彤彤，讲话口音象是爱尔兰人。我现在记不清楚他是不是这位太太和那位绅士之间来的——”他说时指了指史洛安太太和沃兹医生——“也可能是最早来的两个人中的一个。”

侦探长用他那锐老练的目光扫视众人。他的眼睛里猛然射出凶光，大喊大叫着说道，“见鬼！切奈！切奈这小子哪儿去啦？”

大家面面相觑。

大门口值班的报告说他昨夜十一点一刻走的，没带包裹一直没有回来。经到银行查实，他把户口的存款全部提走了。

侦探长派了一名叫哈斯北的探警去追捕阿仑·切奈。

范雷将一小张记事的纸片，交给了侦探长。“女士们，先生们，我念给你们听听吧。”侦探长说：“我手里这张字条，是范雷巡官刚才在这所房子里搜查到的。是阿仑·切奈写的。”他举起了这张纸，念了起来，念得又慢又清晰。“这张字条上写道：‘我要走了。也许是永别了。在这样的处境下——’”

唉，有什么用呢？诸事都是一团糟，我简直讲不出个所以然来。……再见吧。我根本不应写此条。这对你有危险。请你——为了你自身的安全——烧掉此条。阿仑。”

史洛安太太从椅子上将起未起，脸色象张蜡纸，尖叫一声，昏厥了过去。房间里一阵暄哗，

侦探长清楚地问道：“范雷巡官，你是在哪儿搜到这张纸的？”

范雷大声说，“在楼上琼的卧室里找到的。塞在床垫下面。”

琼眼里满含着泪水。“我是今天早上发现字条的，塞在我的房门下面。”

“你为什么不马上报告呢？”

没有回答。

“更为重要的是——阿仑·切奈写道：‘这对你有危险’，这句话是什么意思呢？”

琼·布莱特小姐泪珠儿夺眶而出，嚎啕大哭。

她从椅子上一跃而起，跌跌撞撞地上楼去了。

“范雷巡官，”侦探长冷冷地说道，“从现在开始，布莱特小姐的一举一动都必须受到监视。”

九 推论凶手

奎恩侦探长的秘书急慌忙奔进来，报告说詹姆士·诺克斯先生正在外面求见理查德·奎恩侦探长。

当诺克斯被领进办公室的时候，奎恩父子、桑逊和佩珀这几位先生不约而同地站了起来。

“诺克斯先生，”艾勒里说：“现在然还有些疑难费解的零星环节，但是案情的主体已经大致上轮廓明确了。杀害格林肖的凶手是乔治·卡吉士。”

“诸位请注意。有两根主要的线索：第一根线索是乔治·卡吉士心力衰竭而死的当天早晨所系的领带；第二根线索就是卡吉士书房里的滤壶和茶杯。”

卡吉士死的那天早上，你们通过呆米的证词已经知道了，呆米是根据服装程序表来给他堂兄准备衣物的。那末，你们且看看程序表，你必能发现，卡吉士应该系一条绿色云纹领带。

“呆米在结束了帮助堂兄穿衣打扮这一套晨课之后，在九点钟离家外出了。已经打扮整齐的卡吉士独个儿呆在自己的书房里，有十五分钟之久。到九点一刻，吉尔伯·史洛安进来跟卡吉士商付当天要办的事。根据史洛安的证词九点一刻的时候卡吉士系的是条红领带。”

这时大家都聚精会神听他的了。卡吉士在那单身独处的十五分钟期间，走进自己卧室去换了根领带。

“同时，我们从史洛安的证词中得知，那天早上九点一刻过后，在他跟卡吉士议事的时候，卡吉士曾指着自己所系的领带并且说了这样一句话：‘你离开这儿之前，提醒我一下，打电话给百利公司，买几条新的象我现在系着的领带。’再往后，当布莱特小姐离开卡吉士书房的时候，她听见卡吉士口述号码接通了百利公司的电话。后来我们通过调查，核实了百利公司曾经送过货，正是卡吉士订购的。六根红领带！”

艾勒里身子前倾，敲敲桌面。“总而言之；卡吉士既然声称打算照式照样订购自己所系着的领带，接着又订购了红领带，这就说明了他必定已经知道自己所系着的是条红领带。这是立论的基点。”

“不过，既然领带并非程序所规定的是星期六的颜色，那末他作为一个瞎子，又怎么会知道领带颜色的呢？不妨认为，有人告诉他是什么颜色。但是谁告诉的呢？那天上午，在他给百利公司打电话之前，只有三个人碰到过他——一个是呆米，一个是史洛安，他在对话里谈到领带的时候，没有一个字提起过领带的颜色；还有一个就是琼·布莱特，她那天早上曾经有一次对卡吉士提到过领带，也同样没有触及领带的颜色。

“换句话说，没有人对卡吉士讲过他的领带颜色已经改变了。那末，会不会是他自己只不过出于偶然的原因，把原来程序表上的绿领带换成了那条后来所系的红领带呢——会不会是他偶然从横杠上抽了一条红领带呢？会的，这是可能的——因为，衣橱横杠上各种颜色的领带是杂乱地混在一起挂着的。但又怎样来解释如下的事实呢：不论他挑了一条红领带是有意还是无意，总之他知道——他后来的行动证明了这一点——自己挑的是条红领带？”

“诸位，卡吉士只能通过唯一的一条途径，得知自己当是时所系的是根红领带。那条途径就是他看得见！”

“你们会说，他不是瞎子吗？”

“这就是我最初的一系列推论中的关键所在。因为，根据富乐司德医生的作证，并且也得到沃兹医生的证实，乔治·卡吉士所患的是一种特殊类型的盲症，视力有可能在任何时候自然而然地恢复的！”

“那末，至少可以说，上星期六的早晨，乔治·卡吉士先生不瞎不盲了。”

艾勒里笑了笑。“问题马上又来啦。如果他在确实瞎了一段时期之后，突然恢复了视力他为什么不欣喜若狂的告诉家里人呢？只可能出于唯一的心理上原因：他不要人家知道自己重又重看得见了；他为了要达到某个目的，需要让人继续认为他依然是个瞎子，那末他究竟要达到什么目的呢？”

“这条线，我们暂时谈到这里吧，”艾勒里平静地说道，“我们且来推搡推敲滤壶和茶杯的线索吧。

“先观察一下表面证据。小架子上放着的茶具：清楚地表明有三个人在一起喝过茶。三只茶杯里都有干的渣滓，杯口内缘有一圈水渍的印痕，三个干茶袋也是证据，还有三只银茶匙，上面各有一层垢腻，种种迹象都使人一望而知曾经有三个人在一起喝过茶。因为卡吉士关照过琼·布莱特，他星期五晚上要接待两位客人，并且也让人看到有两个客人到达这里，进入书内连同卡吉士本人，就构成了三个人。

“我们只要朝滤壶里看一看，立刻就会察觉这种种迹象是多么的徒有其表。滤壶里水太多。我们把滤壶里的水倒出来，发现一共倾注了五杯。后来，我们在滤壶里重新灌注了新鲜水，再倒出来，整整注满了六杯，因此，这表明了滤壶容量是六杯——而变质水却曾斟满了五杯。要是按种种表面迹象来看，三只茶杯已经由卡吉士和他的两位客人用夹喝过茶，根据我们的试验，滤壶里仅仅倒出过一杯，而不是三杯。这是否意味着，这三个人，每人只喝了三分之一杯的水呢？不可能——沿着各杯的内缘都有一道渍圈，表明每一杯都曾经注满过。

好吧，那末，有没有可能，滤壶确曾满斟三杯，但事后有人往壶中的剩水添加了一些水，不可能。根据对我所倒的一小瓶变质水的取样，进行检验之后所作的分析，滤壶内并未掺进过新鲜水。

“只能得出唯一的结论：滤壶里的水是靠得住的，而三只茶杯上的征象

却是靠不住的。

有人故意在茶具上耍了花招——茶杯、茶匙、柠檬——布置得好象曾有三个人来喝过茶。那个在茶具上耍花招的人，他没有从滤壶里分别斟满三只杯子，却用同一杯水依次注入各个杯子。为什么还要不嫌麻烦地制造假象曾有三个人在座呢？只可能出于唯一的原因，并没有三个人在座。”

“绝不可能是一个人，因为确实有人目睹两个人进入书房。而我们刚才已经推算出，不管怎么说，总不是三个人。只剩下唯一的答案，那就是两个人。

“如果认为在座的是两个人、其中的一个是亚尔培·格林肖——此人是布莱特小姐眼看到并且后来加以指认的。那第二个人呢，按照布莱特小姐的描述，就是那个‘上下全裹住’的人——自是卡吉士无疑！但这可能不可能呢？”

“可能的，绝对可能。格林肖这个陪客？在体形上，高矮大小跟卡吉士相仿佛。

“卡吉士为什么对自己视力的恢复毫不声张呢？答案就在于：如果格林肖杀害之后被发现了，万一有人疑及卡吉士，他就能用双目失明作为挡箭牌来撇清干系。至于要讲清卡吉士是如何玩弄那个化身骗局的，却也简单；那个星期五晚上，他在吩咐茶具之后，等西姆丝太太一走开，他马上身穿大衣，头戴圆顶礼帽，偷偷溜出房子，到了也许是预先约定的地点，与格林肖会面，然后再与格林肖一起进来，自己装扮预定来访的两个客人之一。”

“对于卡吉士玩弄阴谋、设置骗局，我们还有什么旁证呢？一件旁证就是，他通过向布莱特小姐作指示而亲自虚构出三个人在座的假象——他故意说约会两个客人，又说其中一个客人希望隐瞒自己的身份面目，另一件旁证是，他蓄意隐瞒自己视力已经恢复。再有一件旁证，我们已经断定格林肖是在卡吉士死之前的六至十二小时被勒死的。

“我们已知格林肖曾经单独来拜访过他，是在上一夜。而且我们又知道，这次的拜访，导致卡吉士吩咐他的律师伍卓夫起草一份新遗嘱。新遗嘱别无变动，只是把卡吉士收藏品总库的继承人更换了，这收藏品总库是一笔相当可观的遗产；至于新继承人是谁，卡吉士却讳莫加深——甚至对自己的律师也严格保密。如果推测新继承人是格林肖，卡吉士为什么要有这样一个出奇的举动呢？根据格林肖其人及其犯罪历史来进行分析，答案显然就是敲诈勒索。从事同一行业的卡吉士，有什么把柄被格林肖抓在手里了。在我看来，十之八九是牵涉到艺术品买卖中的黑暗勾当，再不是某件古董的非法交易之类。

“现在，且让我根据这个显而易见是假设性的动机，把这个罪案描绘出来吧。星期四晚上，格林肖拜访卡吉士，在这次拜访时发出了最后通牒，卡吉士同意按照格林肖旨意来更改遗嘱，作为代价——很可能卡吉士这时经济状况已陷入困境，付不出现款了。而卡吉士在指示他的律师起草了一份新遗嘱之后，或者是感到即使更改了遗嘱也仍难免继续受敲诈，他横下一条心，与其付出代价，还不如把格林肖干掉。第二天，星期五的晚上，格林肖又来了，来收取他所要的那份新遗嘱，这就落进了卡吉士的上述圈套，被干掉了；卡吉士也许是把尸体在附近的什么地方藏一藏，打算另作永久性的处置，然而，劫数难逃，卡吉士由于这一番折腾，过度紧张，在他来不及一劳永逸地把尸体处理掉之前，他自己却在第二天上午心力衰竭而死了。”

艾勒里咧嘴一笑。“我知道的你是要问我；如果是卡吉士杀害了格林肖，接着他自己也死了，那末，在卡吉士下葬之后，把格林肖埋进卡吉士棺材里去的，又是谁呢？”

“必定有人发现了格林肖的尸体，并且利用卡吉士的坟墓作为永久的藏匿场所。那末，这个不知何许人的掘墓者，为了把这案子永远隐瞒掉——他的目的是为了保护一位死人的名誉，也可能是为了保护一个生者的性命。在我们的怀疑对象当中，至少有一个人是符合的：这个人当他被三申五令不得擅离的时候，却从他存款的银行里提走了全部款项，销声匿迹了；这个人，在坟墓出乎意料之外被掘开，并且格林肖尸体被发现之后，必定认识到一切全完了，吓慌了神，所以逃之夭夭。我所讲的，当然就是卡吉士的外甥，阿仑·切奈。”

“我认为，只要逮住了切奈，就可以结案了。”

侦长暴躁他说道：“那么是谁从卡吉士的保险箱里偷走新遗嘱的呢？那时卡吉士已经死了——也不可能干这事吧。难道是切奈干的吗？”

“未必是他吧。你瞧，要说偷遗嘱，那末，首当其冲的应该数吉尔伯·史洛安具有最强烈的动机，因为他是新遗嘱的唯一受害者。这就意味着，史洛安偷遗嘱这事跟杀人无关——无非巧合罢了。当然罗，我们无凭无据，不能证实史洛安的偷窃。另一方面，只要逮住了切奈，就不难发现是他把遗嘱销毁了。当他埋葬格林肖的时候，他一定会发现藏在棺材里的新遗嘱——本是史洛安放进去的——他一读之下，得知新的继承人原来是格林肖，于是连盒子带遗嘱一起拿走，销毁了事。遗嘱一毁，就只好把卡吉士当作是未立遗嘱而死亡，这样一来，切奈的母亲，作为卡吉士近亲，在遗产分配的时候必能到手大部分产业。”

桑逊露出焦切的神情。“那末，在格林肖被杀的前夜，那几人到旅馆去找他的人，又是怎么回事呢？这些人起了些什么作用呢？”

艾勒里摇摇手。“全不相干，桑逊。这几个人是无杀紧要的。你瞧……”

有人慌张地敲门，原来是琼。侦探长让她进来，艾勒里给这姑娘搬过一把椅子，叫她坐下。

“我有件事忘了告诉你们，”她低声说，“关于茶杯的事。”

“就是那天我把放着茶具的小架子从书桌搬到凹室。我把它从当路口挪开，我现在记得了、这些茶杯的情况是有些两样了。”

“当你在书房里发现那些茶杯的时候，一共有三只脏杯子——可我现在想起来了，举行葬礼的那天下午，在我把小架子从当路口挪开的时候，只有一只脏杯子呀。……”

“我现在记得，那一只杯子里的变质冷茶差不多是满的；茶托里有一片干柠檬，还有一把脏茶匙。茶盘里其余各件全都是干干净净——未曾使用过。”

艾勒里固执地问：“这是在卡吉士死了之后吗？”

“对呀，一点不错，”琼叹息道。“不仅是在他死后，而且是在他下葬之后。是星期二。”

桑逊第一个发言。“好吧，小伙子，刚才是一个大败仗。”

“你刚才根据茶杯说什么自始至终只有两个人，就是卡吉士和格林肖，又说什么是故布疑阵，安排得象是有三个人在座。”

诺克斯吃吃地笑了。他说，“我就是这第三个人！”

十 重要会谈

诺克斯讲了事情的始末。大致是这样：诺克斯原是卡吉士最好的主顾之一，三年前卡吉士找上了诺克斯，要做一笔奇怪的买卖。卡吉士声称拥有简直是无价之宝的一幅画，愿意出售给诺克斯，但有个条件，就是诺克斯必须答应永远不拿这幅画示人。这引起了诺克斯的警惕。卡吉士显然很坦率。他说，这幅画原属伦敦维多利亚博物馆所有。该博物馆估计它价值一百万美金。是达·芬奇的一幅画。此画名为《夺旗之战图》。

“我当然要问问清楚，卡吉士是怎么把它搞到手的。卡吉士含糊其辞——一言下之意仿佛他正提任该博物馆在美国的代理人。博物馆不愿把这事张扬出去。我舍不得放弃。终于按卡吉士的开价买了下来——七十五万美金，拍板成交。”

“一个礼拜之是星期五，一个自称是亚尔培·格林肖的人来拜访我，照讲是根本不会放他进来见我的然而，他在一张便条上涂了几个字，‘夺旗之战’，要他们送进来给我，这就使我非见他不可了。他告诉了我一个惊人消息，我正正当当从卡吉士手里买进的那幅达·芬达作品，根本不是博物馆卖出来的，是五年前他从博物馆偷出来的。”

格林肖化名格林汉，进了维多利亚博物馆当职员，五年前，想方设法把那幅作品偷到手，携画潜逃美国。私下把画卖给了卡吉士。柏林肖以五十万美金的价格卖给了他。但在交款之前，格林肖由于早先造假货的罪名在纽约被捕，送进新新监狱吃了五年官司。在这期间，格林肖关了两年之后，卡吉士大概由于投资失败，亏损了大部分手头可动用的财产；他资金周转不过来，只好把这画转让给诺克斯，以七十万美金成交，诺克斯是听信了卡吉士所编造的那套说法才吃进的，压根儿不晓得此画乃是贼赃。

“格林肖在一个礼拜前的星期二从新新监狱释放出来了，”诺克斯接着说，“他第一个念头就是要收取卡吉士欠他的五十万美金。据他告诉我，他在星期四晚上，找到卡吉士家，素取这笔款子。看来卡吉士的买卖依然没有起色，说是拿不出款。格林肖就要讨还那幅画。卡吉士最后只得承认已经转售给我了。格林肖恐吓卡吉士，说如果不付钱，就要杀死他。说完了扬长而去，第二天就找到了我家。

“这时，格林肖的要求很明确。他要由我来支付吉士欠他的五十万美金。我当然不肯。

格林肖威胁说，如果不付给他这笔款子，他就要公开揭发我非法占有了偷出来的利奥纳多作品。我也火起来了，怒不可遏。我气的是上卡吉士的当，竟使我落到了如此尴尬的境地。我打了个电话给卡吉士，约定时间让他与我跟格林肖会面。约的就是上个星期五的晚上。这种交易是见不得人的，我要求他给我保障。卡吉士在电话里答应把所有的人全都支使开，将由他的秘书布莱特小姐引领我和格林肖进去，布莱特小姐对于此事一无所知，那天晚上，格林肖和我就上了卡吉士家。布莱特小姐把我们领到里面。卡吉士独自一人在书房内等着。大家就开门见山谈判起来。”

诺克斯说，他立刻就对卡吉士讲清楚，希望这位古董商把格林肖摆摆平，至少应让诺克斯脱掉干系，这场纠葛全是卡吉士把他缠上的。卡吉士心烦意乱，已经到了山穷水尽的地步，自称是不名一文；但是卡吉士又说，他前一夜，在格林肖条第一次上门之后，曾经思前想后，决定尽自己能力来满足格林肖。于是，卡吉士拿出了一份新遗嘱，这是他当天上午起草的，并且已经

签了名；这份新遗嘱指定格林肖为卡吉士收藏品总库和一切设施的继承人，价值远远超过他欠格林肖的五十万美金之数。

“格林肖可不是傻瓜，”诺克斯冷冷说道。“他一口拒绝。他说，如果亲属出头反对的话，遗产就可能到不了他手——况且，即使能到他的手，那也要等卡吉士‘翘辫子。’不行，他说，一定要用流通证券或者现钞来付清这笔款子——要当场就付。他说，在这笔交易中他并不是‘放单档’。还有一个同党呢，他说，那是世界上唯一的另外一个人，知道偷画的事，他知道卡吉士买下了那幅画；他还说，在他前一夜会见卡吉士之后，他又与同党碰过头，两人一起到比乃第旅馆的格林肖房间里去，他就告诉了那个同党，卡吉士已把利奥纳多作品卖给我了。他们不要遗嘱，如果卡吉士实在是当场付不出的话，那末，他们宁愿接受一张期票，抬头是：付给持票人——”

“这是为了保护那个同党，”侦探长喃喃自语。

“对。付给持票人。票面是五十万美金，期限一月，哪怕卡吉士倾家荡产也得筹足这笔款子。格林肖嘻皮笑脸地扬言道，我们两个即使杀了他，也得不到一点好处，因为他的同党对全部底细都是一清二楚，只要他出了什么事，就决不会放过我们两个。至于这个同党是谁，他滴水不漏，只是意味深长的眨眨眼。”

“卡吉士当即开好了‘付给持票人’的期票，签了字，交给格林肖，格林肖接了过去、就把它塞在随身带着的破破烂烂的旧夹子里。”

“我们找到过那只皮夹子，”侦探长严肃地插口说，“皮夹里什么也没有啊。”

“格林肖和我一同离开这房子：出去时没有碰见任何人，这对我还算是走运。到了外面阶沿上，我对格林肖说，只要他避免触犯我，我就一概不问。要想算计我，那就试试看吧！那是自找苦吃。”

“诺克斯先生，你最后一次看见格林肖是什么时候？”侦探长问。

“就是那次呀。总算摆脱了他。我在街的转角上，叫了一辆出租汽车，就回家了。”

“格林肖呢？”

“我最末一眼，是瞧见他站在人行道上望住我。我看得清清楚楚，他脸上挂着不怀好意的狞笑。”

“就在卡吉士房子的前面吗？”

“是的。另外还有件事。第二天下午，在我已经获悉卡吉士死讯之后我收到卡吉士写给我的私人信。从邮戳上看，是当天早上卡吉士亡故之前寄出的。必定是星期五晚上，格林肖和我刚离他家后，他就写好了，次晨发出的。这信我带来了。”

亲爱的詹·诺：今夜之事，已使我陷入狼狈不堪的绝境。但我无能为力。我赔蚀了钱，实逼处此，出于无奈。我原不要连累您，想不到格林肖这恶棍会找上您，也想不到他居然敲诈勒索到您的头上。我向您保证，从今以后，此事将与您毫无瓜葛。我将设法封住格林肖及其同党的嘴，即使这意味着我也许不得不变卖产业，把自己收藏品总库里的藏件来个大拍卖，而且如果必要的话，我不惜举债。在任何情况下，都不会使您蒙受损失的，因为知道这画在您手中的人，只有您我和柏林肖——当然还有他那个同党，但我会依照他们的要求办，以封住他们的嘴。关于这笔利奥纳多的交易，我未向任何人吐露片言只字，甚至替我经营业务的史洛安也毫不知情。

艾勒里问：“诺克斯先生，这件事你没对任何人讲过吧？”

诺克斯说道：“确实没有对任何人讲过。经常有人来我家参观的私人收藏品，所以我一直把这幅利奥纳多作品秘藏起来。从不向任何人透露一点消息。而到了星期五之后，我当然更加不会透露了。在我这方面，没有一个人知道利奥纳多这件作品，更没人知道我有这样一幅画了。”

“但我上当了，我花了七十五万美金吃进的那幅利奥纳多，根本就不是利奥纳多的作品。”

“昨天晚上。我拿这画让我的私人专家鉴定一下。我准保此人靠得住——他绝不会讲出去的；他认为，这画是出自利奥纳多一位学生的手笔，也可能是与利奥纳多同时代的洛兰佐·迪·克里迪的作品。这幅倒霉的作品，充其量只值几千块钱。”

艾勒里说，“我提议，今天在场的每一个人对于这整个事情严守秘密。”

“诺克斯先生：关于那份遗嘱，上星期五的夜里，后来究竟怎样了呢？”艾勒里又问道。

“格林肖拒绝接受，卡吉士机械地打开靠墙的保险箱，把遗嘱锁进了保险箱里的一个铁盒内，再关上保险箱。”

“那些茶具呢？”

“格林肖和我走进了书房。茶具都在靠近书桌的小架子上。卡吉士问我们喝不喝茶，我们两个都不喝。在我们说着话的时候，卡吉士结他自己斟了一杯茶——”

“用了一个茶袋和一片柠檬吗？”

“对。不过，他又把那茶袋取了出来没喝。茶也凉了，我们在那儿的时候，他没有喝过。”

“茶盘里总共有三只茶杯和茶托，是吧？”

“对。另外两个杯子始终干干净净。没有倒进水过。”

艾勒里说道：“坦率讲吧，我中了人家的好计啦。”

“我被一个老谋深算的罪犯耍弄了。我看得此人曾煞费一番苦心，故意布置一些假象，诱使我把这些当作线索去得出把卡吉士看成凶手的结论。既然我们现在知道，在卡吉士死后的若干天内，脏茶杯只有一个，那末，一变而为三个，就必定是凶手所安下的‘钉子’。罪犯故意只用卡吉士斟满而未喝过的那只茶杯里的茶水，来弄脏那两只干净杯子，然后把水泼到别的什么地方去；滤壶里剩余的水，却原样不动的摆着，让我据以作出错误的推理。布莱特小姐一讲清楚她看到杯子原来状态的确切时间，就完全排除了卡吉士自行布置三只脏杯的这一假象；因为卡吉士早已死了，只有一个人具有制造假象的动机，那就是凶手本人——此人布置得井井有条，引导我错疑别处，以便他溜之大吉。

我们不再有任何理由怀疑卡吉士杀害了格林肖。

“现在，根据诺克斯先生的叙述，格林肖被谋杀显然是与那失窃的利奥纳多作品有关连的，”艾勒里接着说道。“有一件事可以证明谋杀动机与偷画有关；当格林肖在棺材里被发现的时候，那张诺克斯先生所说的卡吉士开给他的期票，并不在他的皮夹里和衣服里——显然是凶手在勒死格林肖的时候拿走了。凶手原打算拿了这张期票去敲卡吉士的竹杠的，请记住，格林肖是在卡吉士去世之前被杀害的。然而，卡吉士突然死亡，凶手拿到的这张期票实际上就成了一张废纸；因为，卡吉士本人一死，再用这张期票去提取现钱

的话，难免招人起疑，必然引起一番调查，凶手可就危险啦，凶手从格林肖身上扒去期票的当时，他只知道卡吉士还活着。

“这个唯一需要把罪名转嫁到死者卡吉士头上的人，当然就是凶手。因此，这个凶手必定具有两个特征：其一，凶手既然可以在茶杯上制造假线索，就必须是在葬礼之后，能够进出卡吉士家；其二，脏茶杯的整个骗局，制造出只有两个人在座的假象，绝对地有赖于诺克斯先生保持缄默，闭口不谈自己是第三个人这一事实，这个诡计多端的人，凭什么肯定诺克斯先生不会站出来说话呢？唯有当他晓得那件利奥纳多作品的前后经过，唯有当他知道诺克斯先生是私卖私买的情况下占有这幅画的。这样，他才可以确有把握，诺克斯先生为了保护自己而绝不会透露出自己是上星期五夜里卡吉士家的第三个人。”

“诺克斯先生，谁能掌握这幅失窃的利奥纳多作品以及你牵连在内的详情细节呢？”

“卡吉士在亲笔信中讲明没有告诉过任何人，而且他现在已死了。”

“你，诺克斯先生，没有告诉过任何人，除了你的专家，然而你只是昨晚才告诉他——他是来不及伪造线索的！伪造线索是在昨晚之前。”

“还剩下谁呢？只剩下格林肖了，他已死了。但是格林肖自称只告诉过一个人，就是他的同党。那个唯一的人，充分了解盗窃古画及古画落到你手的种种详情，于是一方面可以制造出三个茶杯都已使用过的假象，另一方面又不用担心你会站出来说话！”

格林肖的同党是唯一能够制造假线索的人，而那凶手又是唯一有必要去制造假线索的人——因此，格林肖的同党一定就是凶手。同时，根据格林肖自己的说法，格林肖的同党就是那个在他送命前夕跟着他一起到比乃第旅馆房间去的人——而这个人上星期五夜里，在你跟格林肖从卡吉士家出来之后，格林肖是碰到过他的，他碰头之后就很可能全部知道了那些提交新遗嘱呀、期票呀，以及你们在卡吉士家作客期间所发生的种种情况。”

“凶手失算了：诺克斯先生并没有封住了嘴。现在我倒要问问看，诺克斯先生，你怎么会不保持沉默的呢？”

“我早告诉过你们了，”银行家说道，“我买进的利奥纳多，根本不是利奥纳多的真迹。实际上没什么价值。”

十一 同胞弟兄

10月10日，探警哈斯抓住了阿仑·切奈先生，将他押送到侦探长办公室。

“阿仑·切奈先生，”侦探长大声问，“你跑掉了，为什么？”

小阿仑用顶牛的态度望着地板。

侦探长从抽屉里拿出范雷巡官在琼·布莱特卧室中搜出来的那张字迹潦草的纸条。

阿仑顿时面如上色，眼望着那纸条，“怎么会到你们手里的！”他低声说道。

“你着急了吧，咱们是在布莱特小姐床垫下面查到的！”

他摇摇头，又坐了下去，疲乏地用手捂住眼睛。

范雷带着拜厄，侦探长用大拇指朝阿仑点了点。“拜厄，你倒认认看，这人也是上个星期四夜里，亚尔培·格林肖的一个来客吗？”

拜厄对这小伙子仔仔细细地上下打量一番。使劲摇摇头。“不是的，他

不是那些来客之一。我从来没见到这位绅士。”

让哈斯北带切奈离去了。这时，范雷带来了私酒店老板席克，和另外一男一女，女的就是在酒店跟格林肖吵架的那位金发女郎，叫莉莉。曾跟格林肖鬼混，格林肖坐牢后，她就嫁了人，男的是她的丈夫，杰缓密·奥德尔先生，他身材魁梧，四十来岁，鼻子象爱尔兰人，乌黑眼睛射出凶光。

“奥德尔太太，” 侦探长开口了、“你认识亚尔培·格林肖吗？”

“我不认识。”

侦探长转身朝着席克，“你认识这位太太吗？”

奥德尔夫妇顿时大惊失色，女的连气都喘不出来了。

“我当然认识的。” 席克说。

“你最末一回是在哪儿看见她的？”

“在我的店里，个把礼拜以前的一天晚上，奥德尔太太当时正跟格林肖吵架。”

“奥德尔太太、你出嫁前叫莉莉吗？”

“是的。”

“你嫁奥德尔有多久啦？”

“两年半。”

“在此以前，你跟格林肖同居在第十街 1045 号。”

这女人惊慌万状，“我什么也不晓得。我从来没有认得一个叫格林肖的人。”

“为什么格林肖两个礼拜以前一出监牢就找上了你呢？”

她眼睛睁得大大的，然而她死不开口。

拜厄侦探长叹叫拜厄来辨认这两个人。拜厄指杰缓密·奥尔德，“就是他！就是他！”他喊道。

侦探长站了起来。“拜厄，他是第几个？”

“想起来啦！这位是倒数第二个，就在那位大胡子医生之前！”他口吻变得很有把握了。“他就是好个爱尔兰人。”

拜厄走了。奥德尔黑眼珠内露出绝望的神色。

“他说上星期四晚上十点到十点半之间，你到账台上去问，有没有个叫做亚尔培·格林肖的房客，你从拜厄那儿打听到房间号码，就上楼去了。是 314 室，怎么样？”

奥德尔站了起来。“你听着，我是个纳税人，是个本份良民。我不晓得你们这些家伙搞的什么鬼花样。“我有我的权利！来，莉莉，咱们走——他们没资格把咱们圈在这儿！”

这女人听命站起。范雷一步跨到奥德尔后面，看来两人似乎马上就要搏斗了；但是侦探长示意范雷让开，他俩迅速夺门而出，走掉了。

“派人盯住他们。” 奎恩侦探长说道。范雷就跟在奥德尔夫妇后面出去了。

正当奎恩侦探长办完了一天的例行公事，这时，传来了惊人消息。佩珀冲进了办公室，他把一封信高举过头，挥舞着。

这是个廉价信封；地址由打字机打出来的；从邮戳来看，它是当天早上投在市中心邮局的。

侦探长小心翼翼地信封里抽出信来，信纸跟信封一样的价廉。展开一看，信纸上有几行用打字机打出的字句——不署日期，没有称呼；也不具名。

“笔者（信上这样写道）发现了令人兴奋的情况。情况如下。亚尔培·格

林肖有个同胞弟兄。此人现在使用的姓名为吉尔伯·史洛安。”信是用一架已用旧了的“恩德五德”牌打字机打出来的，这架打机上的某几个字体能够清楚辨认出微细的缺欠，办公室的兰波小姐说，如果再碰到这同一架打字打出来的任何文件的话，她准能认得出来。

侦探长派范雷巡官把信拿到警察总部化验所去拍照并进行指纹检验。

夜色苍茫之中，侦探长、艾勒里和范雷巡官来到了诺克斯的空房子，窗口都用灰木板挡住了。他们打开前门，跨进了黑洞洞的连廊。三个人紧紧连成一行，到了里面，发现仿佛置身在一个黑黝黝的洞穴里。各个房间都空无一物，满是灰尘，上得楼来，同样也是一无所。他们走到了屋顶下的阁楼。一无所有。

在通向楼上的那座楼梯的下面，有一扇门。艾勒里开了门，借过范雷的电筒，朝下一照，迎面是条曲曲折折的小梯。

一行人走下了小梯，发现下面是一个大统间，其长度和宽度正与整座房子相等。地上有只破破烂烂的大箱子，盖子已撬开，拧断的锁歪歪扭扭下垂着。

艾勒里用戴着手套的手掀起了盖子，他将电筒的光照射到箱子里边，空空如也。

他刚要放下盖子，忽然，他的鼻孔缩了缩，接着又张了张，于是赶快倾身向前，嗅了嗅。他轻声说道。“你们嗅一嗅这股味道吧。”

艾勒里把盖子一放，“这也就意味着，我们已经发现了亚尔培·格林肖先生遗体的第一个停放地点。”

艾勒里用电筒向四周扫射了一下。发现一个大炉子。艾勒里大踏步向它跨去，一把抓住生锈的炉门杯，拉开炉门，手握电筒伸进了炉膛。三个人弯着身子，看到在炉膛底部的角落里，新添了一小堆灰烬；在灰堆之外，有一小片——非常小的——厚厚的白纸。

艾勒里说道。“我认为，咱们终于找到乔治·卡吉士的最后那份遗嘱啦。”

范雷足足花了十来分钟，才把那一小片的纸挑了出来。

这张纸片不容置疑的就是卡吉士最后一份遗嘱的片段。真是幸运啊。没被火烧掉的这一小块上恰好有着卡吉士收藏品总库继承人的姓名，侦探长一下子就认出这是乔治·卡吉士的亲笔，所写的姓名是：亚尔培·格林肖。

奎恩父亲和范雷巡官刚一进入卡吉士家的过厅，韦格施立刻报告说，一切住在卡吉士家的成员全都在家呢。侦探长不客气地吩咐把吉尔伯·史洛安找来，三个人就进了卡吉士的书房。

侦探长立刻抓起了书桌上的一只电话，往警察总部打电话，那封匿名信查不出个名堂来。根本没有指纹。

这时，史洛安走了进来。“史洛安，”侦探长单刀直入，“经查明你跟亚尔培·格林肖是弟兄？”

史洛安面无人色。

“亚尔培和我是弟兄，多年以前，我俩的父母去世了，只留下咱弟兄两上。亚尔培——也老是惹事。咱俩闹翻了，就分手了。”

“你换了姓氏。”

“对。我原来叫吉尔伯·格林肖，亚尔培进了监牢我受不了这种耻辱和难听的名声，我就改用了母亲娘家的姓氏，史洛安，我当时就跟亚尔培讲明，从此以后与他一刀两断……”史洛安羞得无地自容；“他并不知道——我没

把改姓的事告诉他。我尽量躲开他。我来到纽约，在这儿找了差事。……但我始终注意着他的动静，提防被他发现我的行止，来找我的麻烦，敲我的竹杠，并且公开宣布同我的关系……他跟我兄弟，但他是个怙恶不悛的流氓无赖。”

“那个星期四的晚上，你确实曾到旅馆里去找过格林肖，是不是？”

史措安叹了一口气。“我去过的。那个星期二，他获得释放之后，我查明他在哪儿落脚，于是就在星期四晚上到比乃第旅馆去找他谈判。我不愿意他在纽约逗留。我要他到别处去……”

“那天晚上，你们两人之间发生什么意外情况吗？”奎恩侦探长问道。

“没发生什么情况，我可以起誓！我要求他，请求他离开本市。我愿付钱给他……他似乎很出乎意料，并且我看得出，他不怀好意地强作欢笑，而其实却从心底里厌恶我，可是他又觉得这也不无可喜之处，我当时就感到自己来错了，应该别去打草惊蛇为妙。因为，他亲口告诉我说，这些年来他甚至没有想过我——他差不多已经忘记自己还有个弟兄呢！”

“可是我懊悔也来不及啦。我就提出，只要他离开本市，另开码头，我愿付给他五千块钱。我把钱随身带来了，都是现钞。他同意了，把钞票抓他过去，我就走了。”

“从那以后，在他活着的时候，你还看到过他吗？”

“没有，没看到过！我还以为他已经远走高飞了呢。等到棺材一打开，我看见他……”

艾勒里拖长了声调说：“在你跟这位格林肖谈话过程中，你有没有把你现在用的姓名告诉过他呢？”

史洛安似乎很吃惊。“哪儿的话，没有。当然没告诉过他。我把这当作一种——唔，自我保障。我认为，他甚至并没有怀疑到我现在已经不叫做吉尔伯·格林肖了。”

艾勒里马上接口道，“没有人知道吉尔伯·史洛安跟亚尔培·格林肖是弟兄吗？”

“正是这样。”史洛安抹了抹前额。“首先，我从来没有对任何人讲过我有弟兄。连我妻子都不知道。而亚尔培也不可能告诉过任何人，因为，尽管他晓得自己有个弟兄在某个地方，但他根本不晓得我名叫吉尔伯·史洛安。事实上，即使在我那天晚上到他房里去过之后，他也不知我叫吉尔伯·史洛安”

艾勒里说道。“史洛安先生，你那个弟兄晓不晓得你与乔治·卡吉士的关系呢？”

“不晓得！我肯定他不知情。事实上，他还问起过我，用转弯抹角的办法，问我在干些什么，我当然搪塞了过去。我不想让他找到我。”

“那个星期四晚上，你们弟兄俩是不是先在什么地方碰过头，再跟他一块儿到旅馆去的？”

“不是的。我单独去的。我几乎是紧跟在格林肖和另一个上下全裹住的人的后面，跨进前廊的……”

“……上下全裹住。我看不见此人的脸。我并没有一直盯住格林肖，不知他是从哪儿来的。可是，我看见了之后，我就到账台上去打听他的房间号码，打听到了，就跟着格林肖和他那个同伴一起上楼去。我在三楼的走廊中等着，盼望等那人走后，我就能进去跟亚尔培谈判，谈妥之后，马上离开。”

“你一直了望着 314 室的房门吗？”艾勒里追问。

“唔，也算望着，也算没望着。不过我怀疑格林肖那个同伴是在我没望见的时候溜走的。我等候了一会儿，就走到 314 室的房门口，敲敲门。稍稍过了一会，格林肖来给我开门——”

“房里已经没人啦？”

“是呀，格林肖没有提到刚才来过客人，在我等候在外面的时候，此人已经走了。”史洛安叹息了一声。“我实在是急着要把这件恼人的事情了结掉，急着要走，我俩就开始谈判，谈完后我就走了，当时我感到心中一块石头落了地。”

侦探长突然说：“就谈到此为止吧。”

史洛安出了书房。

这时，佩珀冲了进来，要看看他们在隔壁房子的炉子里勾出来的遗嘱残片。

佩珀说道：“第一件要办的事，就是去找伍卓夫，把这碎片跟他办公室的文稿两下比勘。”

这时，书房门外的大厅里，传来一阵轻轻的脚步声，他们迅速转身过去。原来是弗里兰太太，佩珀赶紧把纸片塞进自己口袋里。

“弗里兰太太，什么事？”

“我要报告一个情况，那是在一个礼拜之前的星期三晚上……”

“葬礼之后的一天吗？”侦探长立刻问道。

“对。上个星期三夜间，已经是深夜了，我睡不着，我从床上起来，到窗口去。我恰巧看见阿尔伯·史洛安往墓地去，一路上躲躲闪闪。他竟走进了墓地啊！”

“弗里兰太太，你能肯定吗？”

“绝对能。”她讲得斩钉截铁。

“他是从我窗子下面的暗影中出来的。不过我猜想他是从卡吉士家的地下室内出来的。”

“他穿着什么？”

“头戴毡帽，身穿外套。”

“夜深了吗？”

“是的。我说不上准确的钟点。但是必定早已过了午夜了。”

“弗里兰太太，你真看清他的脸了吗？”

“没有，我没有看清。然而那确是吉尔伯。”她咬住了嘴唇。佩珀会意地点点头，侦探长表情严肃。

“当他消失在墓地之后，你仍旧站在窗口吗？”佩珀问。

“对。过了约莫二十分钟，他又出现了。他急步快走，东张西望，仿佛生怕被人瞧见似的，我想他必定是走进了这所房子吧。”

侦探长为之一动，“当你第一次瞧见他走进墓地的时候，他可带着什么东西吗？”

“没有。”

“那禾，请别把这事再告诉任何人，现在你可以走啦。”

“应该观察得出，”艾勒里说，“这位太太实际上并没看见那位先生的脸长短。”

“咱们应该马上上楼去搜一搜史洛安先生的房间。”

“我很赞成这个意见，” 侦探长严肃他说。

当他们进入连廊的时候，他们瞥见苔斐娜·史洛安纤瘦的身形，在大厅前匆匆走过，一面朝身后张望，脸涨得通红，目光怏怏惶惶。她走进了客厅，就把门关上了。

侦探长止步不前。“她别是在偷听啊，” 他吃惊他说道。然后，他摇了摇头。上得楼来，他敲敲弗里兰太太的门，侦探长轻声说道，“请你到楼下客厅里去，设法把史洛安太太稳住在那儿，直到我们回来。”

楼上，史洛安夫妇那套住所，共有两间房——一间起居室，一间卧室。

侦探长十分细心周到，什么都不放过；可是什么也查不出。佩珀发现在房间角落里一张旧桌子上放着一只巨大的保润烟盒。盒内满装着烟丝。他把手伸进烟丝中去摸索，摸到了冰冷的金属东西。

原来是一把钥匙。

侦探长从副检察长的手里把钥匙抓了过来。塞进了马夹的口袋里。这一行人干净利落地开了起居室。到了楼下，碰见范雷巡官。

侦探长拉住范雷的手。四下望望，见连廊中空无人影。他就从马夹口袋里掏出钥匙，按在范雷掌心里，附在巡官耳旁低声说了几句范雷点了点头，就从大厅迈步走出过门。

过了一会，范雷前来报告：“正是这把钥匙，一点不错！”

侦探长大声喊起来。“从史洛安的保润烟盒里搜出来的钥匙，可以开诺克斯那所房子地下室的门！”

“钥匙的事，说明了两个情况，” 侦探长说，“它说明了：最强烈地抱有偷窃遗嘱的动机的应数吉尔伯·史洛安为第一名，他藏着一枚复制的钥匙，能够意味着：他必定就是那个炉子里销毁遗嘱的人，你们想想看，葬礼那天，他从这书房靠墙的保险箱里偷到了遗嘱，就别出心裁地塞进了棺材——说不定根本就没把铁盒打打开过——到了星期三或星期四的夜里重又取了出来。

“其次还有罪证。发出臭气的旧箱子，以及可以开地下室门的钥匙——证实了格林肖的尸体在埋进卡吉士棺材之前是藏在那儿的。”

佩珀匆匆去找伍卓夫核对，遗嘱副本，以确定烧过的残片是不是遗嘱的原件。

侦探长对艾勒里说：“现在看看吉尔伯·史洛安所作的案吧。很简单明白。动机吗？有足够的动机。史洛安干掉格林肖，是格林肖对他形成一种威胁，只要遗嘱销毁掉，卡吉士就将当作未立遗嘱而死亡，史洛安就能靠他妻子而分享遗产，次要的动机在于把格林肖作为祸根拔掉。”

“瞧，史洛安的烟匣内有复制的地下室钥匙——那就是证据呀。隔壁炉子里有烧剩的遗嘱残片——那也是证据；比这更可靠的证据就是——格林肖和史洛安是弟兄这样一个事实。”

十二 自杀现场

卡吉士收藏品总库，座落在麦迪逊大街上，那天深夜，当奎恩侦探长、艾勒里·奎恩、范雷巡官率领一大帮探警从各个方向包抄袭击的时候，这一带黑沉沉的，悄没声息，只见库内一片漆黑，库门紧闭，库门旁侧另有一个人口处，巡官就伸出巨大的拇指去按电钮，电钮上面有这样的字眼：夜间电铃，大家静悄悄的等候着。没有动静，范雷就再去揪铃，五分钟过去了，里面既无声响，也没光亮，范雷哼了一声，对几个手下人挥挥手，大家合力推

门。

众人栽倒在一堆，跌进了伸手不见五指的大厅。

他们来到另一扇门前，把门砸开了。

门内是一间长长的漆黑的陈列室，墙壁上挂无数张画；地橱内有珍奇古玩，还有许多件雕塑作品。一切都是那么井井有条。

将近陈列室的末端，靠左首，从一道开启着的门口射出了一缕光亮。在进门处见那开启着的铁门上有一块牌子：吉尔伯·史洛安先生专用。

大家不约而同，全都倒抽了一口冷气，在门口挤成一团，那盏亮着的台灯，无情地照射着扑在桌上的吉尔伯·史洛安僵冷的尸体。

大家凝视着吉尔伯·史洛安的开了花的、血淋淋的脑袋。

桌子就在专用写字间的中央。他坐在桌旁，脑袋向左倾搭在一个绿色的台用吸墨器上。

桌子的一侧，正对着门，所以从门外的陈列室到里面只能瞧见史洛安身子侧影。他坐在皮椅内，身子前俯，左臂搁在吸墨器上面，右臂沿着椅边垂向地板。就在右手下面的地板上，掉落着一支左轮手枪，离死人的手指尖只有几寸遥，就好象是从他手中滑到地上的。侦探长俯下身来，下去触碰尸体，仔细观察了死者右面的太阳穴，写字间的灯光恰好照在太阳穴上。

太阳穴上有个深深的洞，支离破碎，血迹腥红，溅着斑斑点点的黑色火药痕——毫无疑问，枪弹正是从这儿打进去的。老头子仔仔细细拆开左轮手枪。子弹是上满的，其中缺少了一颗。他嗅了嗅枪，点了点头。

“这如果不是自杀的话，”他一面站起来，一面宣布说，“那我就算是猴子的舅舅吧。”

艾勒里对这房间打量了一番。这个写字间，小而整洁，看来一切都有条不紊。没有任何出乱子的迹象。

这时，侦探长已把左轮手枪用纱布包好，派一名探警拿去查查看是谁的手枪。

艾勒里两眼出神，别有所思。他喃喃自语：“不，看起来是够逼真了。不过，我实在摸不透他为什么非要自杀不可。无论如何，咱们今晚跟史洛安的谈话中，一点儿也没使他感到你要请他吃官司了。当时根本没有提到遗嘱的事，钥匙也还不曾搜到，而弗里兰太太还未曾向咱们作过报告呢。我倒开怀疑起……”

父子俩相互对望着。“史洛安太太！”他俩异口同声叫了起来，艾勒里纵身抓起史洛安写字桌上的电话。他急急匆匆地向接线台询问了几句，然后转接电话总局。……

总算搞清楚了。今天晚上，这只电话机曾经接通一次外面打进来的电话，是在一小时内。那只打来的电话，原来是从卡吉士家打来的。

“我早料到了。这就是他怎么会知道一切，有人偷听到咱们在书房谈论这件案子，就从家里打电话到这儿来，给史洛安通风报信。”

艾勒里没精打采他说；“却没有办法查明是谁向这写字间打的电话，也无法查明电话里讲些什么。”

侦探长叫范雷快跑回卡吉士家去，对所有的人全部过过堂。弄清楚：今天晚上咱们搜查史洛安住处的时候，在楼下书房里盘问史洛安和盘问弗里兰太太的时候，以及在我们议论史洛安情况的时候，整个房子有哪些人。如果可能也弄清楚，今天晚上谁曾使用过这所房子里的任何一只电话——最要紧

的是，千万别放过史洛安太太。“把这儿的消息传给卡吉士家那帮人吗？”范雷问道。

“那当然罗，没有我的命令，谁也不许离开房子一步。”

范雷走了。电话铃响了；侦探长接过听了。这电话是那个被派去调查左轮手枪的探警打来的。他把凶器的根底查清了；根据登记，这管手枪是由吉尔伯·史洛安申请购买的。侦探长又往总部打电话给法医助理缪尔·卜劳迪医生。

他挂断了电话，转过身来，发现艾勒里正在察看史洛安写字桌后面靠墙的一个保险箱，圆形的铁门大开着。小箱的底板上放着几份文件，文件下面有个金属东西。侦探长拿了过来。

原来是个笨重的老式金表，已经老掉了牙，早已没有滴答之声了。

艾勒里仔细观察这个表。有底金壳的背面，蚀刻着微细的小字，字迹已经磨损得差不多看不出来了，就是这个姓名：亚尔培·格林肖。

侦探长把表揣进马夹口袋中，说道：“罪证确凿。史洛安显然是在捞走期票的同时，从格林肖身上把表掏走的，再配上史洛安自杀这件事，那就的千真万确地证实了史洛安的罪行了。”

过不多久，迈尔士·伍卓夫和佩珀副检察长也来到了这个自杀的现场。俯视着吉尔伯·史洛安的遗体。

伍卓夫谈到遗嘱的残片，跟他卷宗里的那份副本完全相合笔迹正是出自卡吉士之手。

“那张残片和那份副本，你有没有带来？”

“当然带来了。”伍卓夫把一只大的吕宋纸袋递给侦探长。“我另外还拿了几份卡吉士手迹放在里面。”

侦探长叫一名探警去找笔迹专家恩娜·兰波把笔迹检验一下。

这时卜劳迪医生进了房间，他跪在地上忙了五分钟后，站了起来。“明摆着是自杀，这就是我下的结论，”他大声说道。“左轮手枪呢？”

“我派人拿去核查了。”

“大概是 38 口径吧？”

“对。”

“我之所以这样说，”这位法医助理，继续说道，“是因为子弹找不到。”

“子弹穿过他的额骨。子弹一定还在这儿的什么地方。”

他把尸体靠在椅子上，摆成坐着的姿势，他拎住头发，把脑袋扯直，目光斜视地计算着：如果史洛安是坐在椅子上开枪自杀的话，子弹所必然穿行的方向。

“应该是穿出了开着的门外，”侦探长说道。

侦探长跨过门口，进入了陈列室。他用肉眼估量子弹可能穿行的轨线。然后径直往门口的对墙走去。那儿挂着一张厚厚的波斯古毯。老头子仔细端详了一会儿，用小刀子的刀尖拨弄了一会儿，于是得意洋洋地捡起了一颗子弹。

他们搬运尸体去进行解剖。范雷巡官对侦探长说：“今天晚上投人打过电话——至少，他们是这样说的。”

“明摆着的，是史洛安太太给史洛安通风报的信。咱们在书房里讲话和议论的时候，可能被她偷听了去，她就捱到能甩掉弗里兰太太这个尾巴时，匆匆忙忙给史洛安打了个电话。”

她或许是史洛安的同谋，或许是毫不知情，但偷听到了咱们说的那些话，就赶紧向她丈夫问清真相，这个电话让史洛安明白事情已经败露了。所以，他走投无路，只好自杀。”

“我看哪，”范雷说道，“她是清白无辜的。当她听到消息时，立刻昏厥过去，她不是装腔作势，是真的昏厥。”

艾勒里心神不定地站起身来，他又把保险箱翻查一遍又逛到了写字桌旁，桌上乱七八糟的堆满了纸张文件，他对这堆文件查阅起来。有一个皮面子的日记本。这个本子一半掩藏在纸堆之下，他一把就从桌面上抽了出来。艾勒里把这个日记本一页一页掀过，每页都写得整齐端正，密密麻麻。他又从桌上拿起几张有史洛安手写字样的文件，跟日记的笔迹对照，发现完全相符。他读了读日记本上的几个片段，把本子合上——放进自己上装的插袋中。

回到家中，奎恩父子又谈起了这个案子，艾勒里对侦探长说，“你一口咬定，是吉尔伯·史洛安杀害了自己的弟兄亚尔培·格林肖，你认为案情已经一清二楚了。那末，那封告发史洛安与格林肖弟兄关系的匿名信，是谁寄来的呢？”

老头子张口结舌了。艾勒里又说，“史洛安不会自己寄那封信，难道他犯了罪还会向警察方面提供不利于自己的情报吗？”

“没有再比这更容易回答的问题了，侦探长冷笑道。“信当然不是史洛安写的！可我管它是谁写的呢。这无关紧要。”因为，所谓除他之外没有别人知道，这只是史洛安自己的说法。可以肯定，如果史洛安讲的是实话，这问题倒是难以解答了；然而史洛安本身是个罪犯，他所讲的一切都是值得怀疑的，谎话可以把水搅混，扰乱警察的视线。看来很可能，另外确实有人知道史洛安其人跟格林肖是弟兄。必定是史洛安自己对什么人透露过。最可能是曾向史洛安太太透露过，虽然确实很难理解为什么她会密告自己的丈夫——”

“这正是关键所在呀，”艾勒里拖长了声调说道。“因为，在你自己对史洛安犯罪作案的分析中，你断定史洛安太太就是打电话给史洛安吹风的人。这跟出于恶意而写匿名信的人，肯定是风马牛不相干的两码事吧。”

“好吧，”侦探长立刻接口说，“那就从这个角度来讨论吧。史洛安有冤家对头吗？那就是弗里兰太太呀！所说，说不定她就是写信的人。至于她怎么会晓得这一层弟兄关系的，那当然是颇费猜测的罗。”

滴零零的电话铃声，把父子俩吓了一跳。侦探长按过电话后，对艾勒里说：“是恩娜·兰玻打来的。她说，烧剩的遗嘱残片上的手写的姓名，已经核实无误。是卡吉士的亲笔，她还说，其它一切迹象都表明残片是遗嘱原件的一部分。”

艾勒里拿过史洛安的日记本，一页页掀动着，专注地啃读起来。

艾勒里把这个本子打开，翻到本子的最后一项记录上——在铅印日期“星期日，十月十日”的下面，整齐清楚地作了日记。对面那一页的上端，铅印着“星期一，十月十一日”，整页空白。

艾勒里叹息着说，“我一直在仔细琢磨这本日记本。一望而知，史洛安今天晚上没有记下任何东西——照你们所说，今晚是他自杀的日子。让我先大致提一提这本日记的概况吧。

整个本子里没有一处提到有关勒死格林肖的事；对卡吉士的死亡，也只不过象记流水账似的一笔带过；因为既然把史洛安当作凶手，那末，他自然

会避免白纸黑字留下可以使他遭到法网的任何东西。另一方面，有些特点是明摆着的：一个特点是，史洛安对待写日记，非常一本正经当回事，每天晚上按时记写，在铅印日期的下面标明记写的时间；你可以看到，这几个月来总是在晚上十一点钟左右。还有一个特点是，这本日记显示了史洛安是个极端自负的绅士，此人的私事繁多；比如说吧，有一段不厌其烦地详尽描叙自己与某个妇女通奸，却谨慎地不提她的名字。”

艾勒里啪的一声合上本子，甩在桌上。

“我不以为然，”艾勒里忿忿地说道。“史洛安，他既然接到电话，知道警察方面已经怀疑上他，他自己心里明白再也不能逍遥法外了，能够不受干扰地办些事情为时不多了，在这种情况下，照他那种个性，势必产生强烈愿望，非把自己最后一点英雄事迹载入日记不可。出事的大致时间——十一点钟——正是他习以为常地在这本小小的日记中倾诉衷肠的时间。然而呢，”他喊了起来，“这一夜他一个字也没记，没记一个字啊！”

“然而正是这样一个心理上的迹象，使我产生了疑问，吉尔伯·史洛安究竟是不是自杀！”

史洛安的自杀和下葬，大小报纸，连篇累牍地绘声绘影，抓住吉尔伯·史洛安的身世大做文章。他们对这个死者百般辱骂，以至于互相矛盾，破绽百出，弄得史洛安名誉扫地，臭不可闻。这股浪潮波及他的家属，苔斐娜·史洛安自是首当其冲。

对吉尔伯·史洛安的尸体解剖检查，卜劳迪医生进行得彻彻底底而又马马虎虎，丝毫找不出谋杀的迹象；既没有毒物，也没有暴力的印痕；子弹的伤口正是一个开枪打自己的太阳穴的人所造成的子弹伤口；于是法医办公室就准予发还史洛安的尸体。让它安葬在郊区公墓的一个鲜花环绕的墓穴中。

十三 真实身份

10月19日，星期二，午后不久。史洛安太太来到警察总部，她说，她有要紧事，求见奎恩侦探长。

她被引领进来的时候，她开门见山他说道：“我丈夫不是一个杀人犯，侦探长。”

侦探长叹息一声。“可是事实俱在呀，史洛安太太。他的自杀，实际上就是自己认了罪。”

“自杀！”她嗤之以鼻；“你们全都瞎了眼吗？”她泣不成声。“可怜我那吉尔伯是被人谋杀的呀。”

她哭得十分伤心，侦探长不安地望着窗外。“这样的说法需要证据，史洛安太太。你有什么证据呢？”

她从椅子上跳起来。“一个女人不需要证据，”她喊道。“证据！我当然没什么证据。”

“可这又算得了什么呢？我知道——”

侦探长冷冷说道，“法律与妇道人家的分歧，正在于此。如果你拿不出新证据来直接表明谋杀亚尔培·格林肖的另有其人，那我也爱莫能助了。在我们的档案上，这宗案件已经了结啦。”

她不接下文就走了。

晚上，侦探长把史洛安太太来访的事对艾勒里讲时，艾勒里说：“我可以肯定：一切的一切，全都搞错了。我可以肯定的就是：吉尔伯·史洛安并没有杀害亚尔培·格林肖——也不是自杀。”

第二天，艾勒里去拜访了史洛安太太，他问道，“几个星期以前，你到比乃第旅馆去找亚尔培·格林肖是为了什么。”

“我把一切都告诉你吧，”她说道。“当时，我并不知道自己是往哪里去。因为，整个那天夜晚，我都在盯住我丈夫……”

原来，早在她哥哥乔治死前的几个月，史洛安太太就已怀疑丈夫与弗里兰太太勾勾搭搭，史洛安太太苦于捉不到具体把柄，她一直留心任何可能幽会的迹象。

一连好几个星期，史洛安每天都是深更半夜才回到家 = 所说的理由，各不相同——这使得疑窦更大了。9月30日，星期四晚上，她盯住了丈夫。十点钟，史洛安走向比乃第旅馆。她紧盯住他，一直跟到了门廊，她认为史洛安这样鬼鬼祟祟，贼头贼脑，必定是要在比乃第旅馆的某个房间里与弗里兰太太成其好事了，她望着他走到账台上跟办事员讲话；她听到了这样几个字眼：“314号房间”。所以紧跟着就到账上去订下了隔壁的房间。

她直接走到了所订下的，316房间，耳朵紧贴墙壁，可是什么也听不见；她一筹莫展，后来突然听见隔壁房间的门开了，她飞也似的奔到自己房门口，小心翼翼地打开房门。看见她自己的丈夫，正走出314室，穿过走廊，到了电梯那里……她弄不懂是怎么一回事。她偷偷掩出房间，从应急的备用楼梯奔到门廊。只见史洛安正匆匆忙忙往外走去。她尾随着他；万万料想不到，他却是往家走。当她自己也回到家后，她通过跟西姆丝太太绕着圈子的谈话中，套问出弗里兰太太整个夜晚都在家里。她不记得史洛安离开314室是什么时候。

艾勒里左思右想。“你在316号房间里的时候，你有没有听见另外还有什么人也进了314室呢？”

“没有。我看见吉尔伯进去，又看见他出来，我立刻尾随着他。”

“史洛安太太，请你再告诉我一件事：上星期一的晚上，也就是他死的当夜，你有没有从这房子里打电话给你丈夫？”

“我没有打，我根本没想到警察打算逮捕他。”

艾勒里细细审视她的脸色，看样子是坦率老实的。“你必定记得吧，那天晚上我父亲、佩珀先生和我从楼下书房走出来的时候，我们看见你匆匆走过连廊，进入客厅。我得冒昧问问清楚——在我们走出书房之前，你有没有在房门外偷听？”

她脸红得发紫。“我敢起誓，我没有听壁脚。”

“你倒想想看，有谁可能会听壁脚的吗？”

她的嗓音中透出怨恨。“有呀！弗里兰太太。她——她跟吉尔伯关系十分暧昧。”

“不过这跟她的行动对不上号呀，那天晚上她来报告我们，说曾经亲眼目睹史洛安先生到墓地去过，”艾勒里说道。“看来，她不是要保护情人，而是要坑害情人啊。”

“史洛安先生有没有告诉过你，他有个弟兄？”

她摇摇头。“他从来没有露过一丝口风。”

艾勒里说道；“别对任何人谈起今天这一切。”他含着微笑迅速走出了房间。

到了楼下，艾勒里从韦格施那里得到沃兹医生走的消息，顿时使他大吃一惊。

“琼·布莱特小姐也打算走了”韦格施补充说。

艾勒里赶忙上楼敲开了琼·布莱特小姐的房门，只见布莱特小姐正在整理行装，艾勒里客气几句，就直言不讳的问道：“布莱特小姐，那天晚上佩珀看见你在楼下书房里摸来摸去，你究竟抱着什么目的？”

“你且听着。”她深深透了口气，“在你面前的，乃是一个女侦探。我是伦敦维多利亚博物馆雇佣的密探。我是顺着一条线索而追踪到卡吉士这儿来的，博物馆一幅画的失窃大概跟他有牵连。”

“此画价值连城——是利奥纳多·达·芬奇的真迹《夺旗之战图》。

“我被介绍给卡吉士，授命暗中进行工作，努力摸清这幅画的下落。我在这房子里给卡吉士当秘书的整个时期里，一直在想方设法找出利奥纳多作品下落的线索；但我从来也捞不到一点蛛丝马迹。

“这就使我注意到亚尔培·格林肖先生。须知此画最初是被博物馆的一个职员偷走的，第一次明确意识到自己已经抓住了线索，是在九月三十日晚上格林肖出现在门口的时候。我根据所掌握的外貌特征，一眼就看出此人即窃贼格拉汉，他离开英国之后就无影无踪，偷画之后的五年之中从没出现过。

“我在书房门口努力细听，但一点也听不出他跟卡吉士先生的谈话。第二天晚上我也同样没有任何收获，那时格林肖与那不知姓名的人一起来的——这个人的面貌我看不清。使事情复杂化的是阿仑·切奈先生恰巧在那个当儿醉得东倒西歪的进入这座房子，等我把他安置好了之后，那两个人已经走掉了。然而有一件事我可以肯定的——顺着格林肖和卡吉士之间的这条线索，可以找到那幅下落不明的利奥纳多作品。”

“你在书房里搜查，是打算看看，卡吉士财产当中说不定会有什么新的记录——对这幅画的下落找出新线索，是吧？”

“正是这样。不过那一次的搜查，没有什么收获。我一次又一次的，亲自找遍了这座房子、陈列室和收藏品总库；从而得出结论，那幅利奥纳多作品决不会是藏在卡吉士的任何一份产业里。另一方面，与格林肖同来的这个不知是谁的人，对于那幅利奥纳多作品关系极为重大。”

“那末，你一直没能查清这个人的真名实姓吗？”

“没查出来。”接着，她满腹狐疑地打量艾勒里。“难道你知道他是谁吗？”

艾勒里避不作答。“现在还有一个小问题，既然事态发展是如此富有戏剧性，你为什么还要打道回府呢？”

“原因就在于，我对这件案子已经无能为力了。”

“如果仍有一线希望可以不要张扬而找到那幅利奥纳多作的话，博物馆能同意你继续留在纽约吗？”

“那当然啦！我肯定他们会同意的，我马上给馆长拍个电报。”

“琼·布莱特小姐，从今以后，我们永远并肩作战，你和我——订下私人协定吧。在目前，你必须绝对听命于我。”

他把她拉到床边，偏耳低语。“卡吉士的一切私人事务和生意往来，你全都了如指掌，如今有位大人先生，他自找麻烦，心甘情愿卷进了这个旋涡。此人就是詹姆士·诺克斯！”

艾勒里不停顿地接着说道，“诺克斯既然趟进了这潭浑水，他当然巴不得能有一位熟门熟路的助手，我昨晚刚从伍卓夫那里得知，诺克斯的秘书生病了。我来布置一个圈套，使诺克斯主动来聘请你，这就使别人不会产生任

何疑窦了。不过，你得对此严守秘密，你必须假戏真做，不要让任何人看出马脚来。”

他出了房间，扭回身子又去敲阿仑·切奈的房门。

艾勒里一进门就开口了，“咱们谈正事吧。我一直在思考格林肖被杀以及你父自杀这样一个伤脑筋的案件中那些尚未查明的问题。”

“你在一个半星期以前，为什么要逃走呢？”“我这样干，真是做了笨蛋大傻瓜。原来她是天性风流，这张该死的漂亮脸蛋。”

“我那时，正在跟琼·布莱特谈恋爱。我发现她几个月一直在这房子里东寻西找，当侦探长盘问她的时候，追查说在我舅舅下葬后一天的晚上，佩珀看见琼曾对保险箱打过主意，遗嘱失窃了，还有一个人被杀，我感到她与这吓人的勾当必有某种牵连。所以故意逃跑，布置一个疑阵——把疑点引向我自己。”

艾勒里没再问什么，离开了，随后，他通过伍卓夫律师安排诺克斯先生邀请布莱特小姐作他的秘书，并住在诺克斯家中。

十四 一千块钱

10月22日，星期五，詹姆士·诺克斯先生打来电话，央求艾勒里先生立刻光临诺克斯的房间，有事相商。

艾勒里进来时他正向布莱特小姐说：“还要付清那些你们订购的文具。你在支付新打字机的账单时，别忘记为另外调换一个字键而附加一笔费用——再把那架旧打字机送到慈善团体去。”

琼站起身来，走到房间的另一头，她用最利索的秘书风度，打起字来。

言归正传了。诺克斯用神经质的态度讲述起来。

大意就是：那天晚上，诺克斯由格林肖陪同往访卡吉士，卡吉士按照格林肖的要求，开好了期票，之后，格林肖又厚着脸皮向卡吉士讨一千块钱。

“没有查出一千块钱呀，诺克斯先生！”艾勒里大声说。诺克斯说道。“卡吉士上当即回复说，家里没有现钱。于是他转身朝着我，要我借给他。我那天刚从银行中提取了五张一千块钱的票子，我就从皮夹内取出钱来，抽了一张给卡吉士，卡吉士交给了格林肖。”

艾勒里说。“格林肖放在哪儿呢？”

“格林肖从卡吉士手里一把抓过去，再从马夹口袋内取出一只笨重的旧金表——必定就是史洛安保险箱中发现的那只表——他打开表背的盖子，把票子卷成一卷，塞进表盖后面，再把盖掀紧，把表放回马夹口袋……”

“笨重的旧金表。你能肯定就是那同一只表吗？”

“绝对肯定。我前几天在报上看到史洛安保险箱里这只表的照片。就是这只表，一点没错。”

“诺克斯先生，你还记不记得那天从银行中提出来的几张票子的号码？我们当务之急，就是立刻打开表盖来检查一下。如果那张票子不见了，那末，票子上的号码就提供了追踪凶手的线索！”

通过银行，很快查出了那五张一千元钱的号码，诺克斯把一张纸条递给艾勒里。号码在此。”

这时，诺克斯去用电话谈起生意。艾勒里站起身来，漫步到琼的身旁。他朝她使个眼色，说道：“布莱特小姐，能不能请你用打字机打下这些号码？”他以此为借口，俯身在她座位上，跟她耳语。她不动声色地从他手里接过用铅笔写的字条，就打起字来。同时，她低声说道：“那天晚上跟格林

肖一块儿来的身份不明的人，原来就是诺克斯先生，你为什么早不告诉我呢？”她露出了愠色。

琼手脚利落地从打字机上揭下那张纸，大声说道：“哎呀，真麻烦啊！我得用笔来写出‘号码’（#）这个符号，”说着，她又在滚筒上重新铺上纸，快速地打出那几个号码。

艾勒里低声说：“伦敦方面有消息吗？”

她摇摇头，如飞的手指稍稍滞迟了一下，她就大声说道：“我还是用不惯诺克斯先生的专用打字机——这是‘雷鸣顿’牌，我一直使用的是‘恩德伍德’牌，而这房子里又没有别的打字机……”她打完了，就把纸揭下来，递给艾勒里，轻声说道：“那幅利奥纳多作品会不会在他手里？”

艾勒里在她肩上使劲掐了一下，他用诚恳的口吻含笑说道：“妙极了，布莱特小姐。多谢你啦，”于是，一面把纸条塞进马夹的口袋，一面压低声音说道：“千万小心。别伸出界限。别让人看出你在探索什么。”

艾勒里与诺克斯一块到了警察总部，艾勒里调来了史洛安一案的证据的档案材料。他取出那只老式的金表，打开表的后盖。

有卷成一小卷的东西，摊开来一看，原来正是一千块钱的票子。艾勒里大失所望；他还是把表内票子的号码跟他口袋里的单子对了一对，发现所查出的这张票子确是诺克斯提领的五张之一。

“诺克斯先生，他关于一千块钱票子的事，一个字也别对任何一个人讲。”

“一言为定。不过，布莱特小姐是知道的呀——我告诉你的时候，她必定听见的吧。”

艾勒里点点头。“你关照她保守秘密吧。”

星期六下午，艾勒里又去拜访了奥德尔先生。“关于你在那个星期四晚上到比乃第旅馆去找格林肖的事，你为什么还要抵赖呢？”

“我确是到那儿去的，我在一个女人之后不久，走到账台去——”

“那末，你就是第四名找柏林肖的人了，”艾勒里寻思着说，“是德尔先生，你去做什么呢？”

“格林肖这个贼种一出牢门就找上了莉莉。我当是并不知道莉莉在跟我结婚之前的生涯，我并不因为她那段生涯而厌弃她，可是她以为我一定会厌弃她，从来没有告诉过我，她在认识我之前干了些什么，格林肖找到了她——他逼她到那个姓席克的家伙开的馆子里去，跟她碰头。她去了，因为她不敢违拗他，怕他会向我揭她的老底。

“他还以为她仍在干老本行，她自称已经改邪归正，并且不想跟他厮混下去。他贼心不死，吩咐她到比乃第旅馆他的房间里去相会，于是她夺门而出，回到家中后，就原原本本告诉了我……因为她觉得事情闹大啦。”

“于是你就到比乃第旅馆去找他算账了。”

“正是这样。他是个胆小鬼，不敢拔出枪来跟我还手。”

“他有左轮手枪吗？”

“也许没有。我没看见。不过，这一流人物通常是有枪的。”

“奥德尔先生，格林肖把你让进房间的时候，里面还有别人吗？”

“格林肖外，一个人也没有。”

“那末，房间里有没有什么狼藉的杯盏之类能够显示出有人来过的迹象吗？”

“即使有，我也不会注意的。我当时已经气昏了。”

“自那天晚上之后，你们妇二人之中，还有谁再看见过格林肖吗？”

夫妻双双立刻摇摇头。

“很好。我可以保证，再也不会打扰你们了。”

十五 豁然开朗

当艾勒里走进办公室的时候，侦探长把一张椅子放到他跟前。“我得到了一个内幕。你那个朋友苏伊查，今天下午到这儿来拜访过我。他告诉我，在史洛安自杀的那天晚上，他曾经到卡吉士收藏品总库去过。

“苏伊查似乎是打算给卡吉士美术陈列馆的展品写说明书。他到了那儿，用随身带的钥匙开门进去，径直上楼，走进那间长长的陈列总室——”

“用随身带的钥匙开门进去。当时不是装置着报警电铃吗？”

“没有装置着。这表明当时房子里面还有人呢——通常是，最后一人离去时，把报警器装置好，并且接通防卫局。这时，他上了楼，见史洛安写字间的有灯亮，他就进去了，当然，也就发现了史洛安的尸体，就跟咱们后来所看到的情况一模一样。”

侦探长说道：“头在桌上，枪在地板上，在垂着的右臂的下方，这距离咱们到达那儿不过几分钟。苏伊查吓得不知所措。但他总算谨慎，一样东西也没碰，心想，万一被人发现自己在场的话，那就够麻烦的，真是有口难分了，所以赶快溜之大吉。”

“我对苏伊查严加讯问了一个钟头，问他屋子里的情景，他回答得十分齐全。他直到报上登出了自杀的消息，才稍稍放心了些，他认为讲出来也不会有什么祸害了，再加上良心使他不安，于是他就找我报告这一切。”

“顺便问一下吧，苏伊查那天晚上离开那座总库的时候，他有没有把报警器装置好？”

“装置好的。他说他习惯性地这样做了。”

艾勒里马上站起身来。“咱们快去找一找苏伊查吧。”

他们在卡吉士收藏品总库中，找到了心神不定的纳奇欧·苏伊查。

“我听说，”艾勒里开口了，“史洛安死的那天晚上，你因为看见他的写字间里有灯光，所以你就走了进去，是这样吗？”

“不全是这样。”苏伊查说。“我是要跟史洛安商量些事务。当我一走进陈列室；我就知道史洛安在他自己写字间内，因为有灯光从门顶窗透出来

奎恩父子就象触电似的跳了起来。“什么，门顶窗，”艾勒里神情大变他说道。“难道在你进去之前，史洛安写字间的门是关着的吗？”

苏伊查显得莫明其妙的样子，“唔，确是这样，这有什么大不了的呢？我想我早已提起过了，侦探长。”

“你没提起过！”侦探长厉声说道。“那末，你在跑出的时候，就让门开着吗？”

苏伊查口吃他说道：“是的。我吓得魂不附体，没有想到去关门。”

局面颠倒了过来。侦探长打电话要桑逊检察长和佩珀副检察长来一下。

“艾勒里，怎么啦？”

“使史洛安毙命的那颗子弹，穿透了他的脑袋，顺着弹道的轨线，越出写字间的门外。

我们发现子弹掉进了写字间门对面的陈列室墙上的挂毯中。显而易见，打枪的时候，门是开着的。史洛安死的那天晚上；我们冲进收藏品总库的时候，发现史洛安写字间门敞开着，这跟子弹的下落正合拍。可是，纳奇欧·苏

伊查这么一讲，史洛安死后，最初进入收藏品总库的，原来并不是我们，而是他，苏伊查比我们早一步。然而苏伊查发现门是关着的！我们所能合乎逻辑也得出的唯一的结论就是：在史洛安死亡之后，在苏里伊查来到之前，有人把门关上了。

“我看，这事已经摆得明明白白了。史洛安是被谋杀的。”

他们阴郁地点点头。

艾勒里又谈了起来，“既然我们现在很有理由认定史洛安是被杀的，那末，格林肖就不是史洛安所杀。也就是说，杀害格林肖的真正凶手，又杀了史洛安，并布置一个自杀的假象，使人感到：史洛安开枪自杀这一举动，默认了自己就是杀害格林肖的凶手。

“不妨重提一下原来的论点。我们以前推断过，杀害格林肖的凶手既然能够伪造指向卡吉士的假线索，就必定知道诺克斯买进了失窃的名画一事；知道此事的唯一外人，就是格林肖的同党。而既然史洛安本身也遭杀害，史洛安就不可能是柏林肖的同党。”

艾勒里接着说道，“既然史洛安是被杀害的，所以他是清白无辜的，那末，这些线索只可能是真正凶手所制造和留下的栽赃手脚。

“首先，既然史洛安是清白无辜的，我们就不必再怀疑他那天晚上到比乃第旅馆去找格林肖的那套说法的可靠性。从而可以推知那几名访客的顺序如下：不知是谁的——上下全裹住的人；接着而来的是史洛安，再后是史洛安太太，再后是杰绥密·奥德尔，再后是沃兹医生。”

“你总还记得史洛安说过，世上唯独他自己知道吉尔伯·史洛安与格林肖是弟兄；甚至格林肖也不知道自己弟兄已经换了姓氏。然而，写匿名信的人，却知道这样一个事实，写信者是谁呢？因此，能够发现这一事实的唯一的人，就是曾经看见过弟兄俩在一起的人，偷听到他俩是弟兄，并且此人或者早已认识史洛安。

“换句话说，发现吉尔伯·史洛安与亚尔培·格林肖是弟兄这一事实的这个人，必定是那天晚上躲在房间里的什么地方。”

这个躲在房间内的无名客，就是在史洛安来此之前随同格林肖进房间的人，就是格林肖的同党是唯一有资格写匿名信向警察当局揭发史洛安与格林肖弟兄关系的人。

“所以，这封信也是把史洛安诬陷为凶手的假线索之一，我们在史洛安的保润烟盒内搜到的地下室钥匙，也是一条假线索；史洛安保险箱中的格林肖的表，也同样如此。那张烧剩的卡吉士遗嘱的残片，必定也是给史洛安罗织罪证的栽赃手法，因为，很有可能史洛安确曾偷了遗嘱，并且原是放进棺材中的，以为这样一来就万事大吉了，而当凶手把柏林肖塞进棺材的时候无疑发现了遗嘱，于是拿出来把它带走，他很有先见之明，料想有朝一日，也许用得上它——后来，他在把卡吉士当作凶手的企图失败之后，便打史洛安的主意，果然就用上了它。”

“现在再来谈他的动机吧，”艾勒里接着往下讲。“为什么挑选史洛安来顶作格林肖的凶手呢？史洛安作为柏林肖的弟兄，又曾偷了遗嘱去藏在卡吉士棺材内，而他作为卡真士家的一个成员，具备种种便利条件去制造卡吉士是凶手的假线索——这一切因素，就有了充分的理由使凶手认为，把史洛安作为罪犯抛给警察当局，那是再恰当不过的了。”

侦探长万般无奈，不得不把苏伊查所反映的情况以及其中的含义，向新

闻记者作了宣布。星期日的各报，刊登了这条消息。

十六 匿名来信

星期四，信使送来电报。

电报由诺克斯署名，文意晦涩费解：

“我等候在第三十三大街西方联合公司电讯局，请派一便衣来取小包，诸多干碍，不便直呈。”

一名探警到上述电讯局去，不出一个小时带回了一个小小的包件，上面没有开具投送地址，只在一个角上署有诺克斯之名。拆开来。内有一个信封，信封内有信，另外还有一张纸则是诺克斯写给侦探长的——全都装在硬纸板盒中。

“奎恩侦探长：随函附奉匿名信一封，是我今晨从日常邮件中收到的。我自然担心，写匿名信的人现已监视着我，所以我采取迂回曲折的途径把信交给你。我应如何行动？如果我们考虑周详，或许能捕获此人。他显然仍不知道我已于数周前将此画的前后经过全都报告了你。

詹·诺。”

信是诺克斯亲笔。

诺克斯所附来的装在信封内的信件，是一小张白纸。信封是常见的廉价品种，信封上诺克斯地址是用打字机打出的。信是投寄在商业区住宅之间那一地区的某个邮局，邮戳表明可能是前夜投的。

信封内那张用打字机打出的给诺克斯的信，纸张颇为异样。纸的一边显得毛毛糙糙——看来，原纸大小必是两倍于此，不知为了什么理由漫不经心地从当中撕开。

“詹姆士·诺克斯阁下：本函作者向你索物，你不应有半个不字。先让你知道跟你打交道的是谁，你且看看纸的反面——你就会发现我是在半张期票的反面写此信的，该期票是卡吉士在几星期前的晚上，当着你的面，开给柏林肖的。……”

侦探长停止了诵读，把纸翻了过去。正是乔治·卡吉士亲笔写下的潦草大字，就是那半张期票。

侦探长重新念下去：

“你该不致于蠢得拿此信去报告警察当局，因为失窃的利奥纳多作品在你手中，你如去警察局，就必须供出前因后果，受人尊敬的詹姆士·诺克斯先生却收受了窃自英国博物馆的价值整整百万美金的艺术品。别自取其辱吧！你很快就会得到特别的指示，用什么办法交割第一笔开销。你要是打算对抗，那就太糟了，因为我定能使警察当局获悉你窝藏赃物。”

信没有具名。

侦探长让范雷到档案里找出向我们报告说史洛安和格林肖是弟兄的那封匿名信。把兰玻小姐也找来，叫她随带几份卡吉士的亲笔字样。

经过兰玻小姐的检验：“两封信匿名信，是用的同一架打字机，而且可能还是同一个人打出来的。”

在期票背面打出这封信的人，就是咱们要找的对象——此人杀了格林肖，从尸体上拿起了期票。桑逊和佩珀到诺克斯家去守候，一则可以这住匿名信的作者，又可寻访那幅画。

整整一个星期，什么事也没发生。十一月五日，诺克斯收到了第二封匿名信，佩珀马上直奔警察总部。

“是在期票的另外半张的背面，用打字机打出来的，侦探长，”佩珀嚷道。侦探长取出第一次的半张，两下一凑，中间撕开处的毛糙纸边正相吻合。第二封恐吓信，跟第一封一样，也没具名。信上说：

“第一次付款，诺克斯先生，要3万，要现钞，每张票面不得超过一百块。交割时，放在一个清洁的小包内，今夜十点过后，等在时报广场的时报大厦的衣帽间，交给利奥纳·德·文赛先生，有人口念这个名字，你就把小包交给这个人。记住，切勿报警。我会警惕你的花招的。”

一会儿的功夫，笔迹专家恩娜·兰玻，以及总部的指纹权威都伏在侦探长的办公桌上，细细研究这封信。

兰玻小姐很细心。“这封信，跟那第一封恐吓信，使用的打字机是不同的，这次用的是一架‘雷鸣顿’牌正常型号的打字机，从各个字体来看，我敢说打字机还相当新。这封信与前两封信都是同一个人打出来的，这儿一个小地方很有意思。在打那三万块钱的数字时出了些小差错。打字的人，尽管是盛气凌人，显然也是有点神经紧张。”

“有什么指纹吗，詹弥？”侦探长不太抱希望地问道。

“没有，”指纹专家说。

一行人离开了侦探长的办公室，秘密地潜入到诺克斯家中，桑逊检察长、侦探长、佩珀和诺克斯就商讨当晚行动的计划。

艾勒里没参加商讨，他在房内踱来踱去，逛到了琼的写字桌旁，琼坐在那儿埋头打字。

凑在她耳边说：“好小姐。你干得很好。”艾勒里微笑着，漫步走到了大家那儿。

诺克斯在天奈中说道：“这幅画属于我的。不过你们不妨拿给专家鉴定。只是有一条，如果你们查明我说的是实话，请把画还我。”

“唔，准定照办，”桑逊说。

侦探长再次规划了当夜的行动细节；诺克斯一知半解地勉强点点头。随后，他们都走了。钟敲九点，诺克斯书斋里集合着奎恩父子、桑逊检察长、佩珀、琼·布莱特，还有诺克斯本人。拉起了黑窗帘；不让一丝光亮透出到房子外面。所有的人都压低着声调。

“诺克斯先生，你小包准备好了吗？”侦探长问。

诺克斯拉开写字桌的一只抽屉，拿出用褐色纸裹着一个小包。“用这来冒充。是截成钞票大小的纸。”

“咱们还在等什么？诺克斯先生，我看你可以动身了。我们跟在你后面。那地方已经围住了，那个人不可能——”

“我敢说，”艾勒里突然说道：“今晚到时报大厦衣帽间去的必要性，已不可存在了。”因为，那对象不会去的。咱们已经上了大当啦！”

艾勒里冷静地说道：“诺克斯先生，你最好还是去看一看你那幅宝贝画吧。”

诺克斯内心一震。他一言不发，冲出了房间，艾勒里紧跟着他，其余的人也尾随在后。

诺克斯把众人带到了楼上一个大而静谧的房间内——进入陈列室，诺克斯就直奔远远的一个角落，他在墙壁的一块镶板前突然止步，摸索着一个花体装饰。一大片看上去是实心的墙壁，悄没声息地向一边移去，露出了一个黑洞洞的孔穴。诺克斯把手伸进去，拼命朝黑孔内张望。

“没啦！”他脸如土色，喊道。“偷掉啦！”

“一点不错。”艾勒里说道。“真是诡计多端啊，真不愧为格林肖的神出鬼没的同党。”

十七 暂露头角

艾勒里又说道：“诺克斯先生，你能肯定这幅画被偷掉了吗？你是亲自放在这块镶板后面的吗？”

“我在一个星期以前还看过它的呢。除我之外，再没别人知道。一个也没有。”

回到了诺克斯的书房后，艾勒里先把门关上，请佩珀站在门旁，提防着别让人来打扰：然后，他毫不犹豫地走向书斋的一面墙壁上的大铁栅，这座大铁栅很低矮，靠近地板。他捣鼓了一会儿，终于把铁栅拔了出来，把手伸进后面的孔隙中。里面是大型水汀管子的散热器。艾勒里的手指迅速地拨动一根根管子，“这儿有八根管子，七根都烧得发烫，唯独这根——”他的手停落在最后一根管子上——“这根却是冰冷冰冷的。”他再次倾俯身子，拧开了这根冷管子底部一个伪装的盖帽，站起了身子，手中拿着一根又长又粗的管子，把管子倒了过来。它的底部，有一根很不容易察觉的金属丝。艾勒里使劲一擦，底部就移动了，大家惊奇地看到它脱落了下来，从而看出管子内层衬着石棉。艾勒里举起管子，使劲摇动。另一只手在下接着……从散热器管子里，掉下了一卷古色古香的画布。

艾勒里灵巧地解开画卷。把画摊平。

是一幅画——油彩浓重厚实，描绘出一个战争场面。“诺克斯先生，你不是说已经从你手中失窃了吗？那末，你又如何解释这样一个事实？”

诺克斯哈哈一笑。“利奥纳多作品已遭失窃。我不妨透露一个事实，这画我有两份，我本打算留个后手。你们眼前所见的是第二份，不是奥纳多的真迹。当我从卡吉士手中买下原作的时候，我早就拥有这件同时代的复制品了。对此，我没有透露过，因为我有我的打算……唔，一旦被迫切要把原画还给维多利亚博物馆的话，我就把这幅不值钱的复制品冒充是我从卡吉士手中买进的那幅画，一还了之。”

诺克斯一口咬定。原作失窃了。

检察长把艾勒里、侦探长和佩珀拉到一边去，噼噼喳喳商量了一阵。诺克斯仍然傻愣愣地站在摊放着油画的书桌旁。琼·布莱特背靠墙壁，圆睁两眼，呼吸急促得使胸脯起伏不已。

侦探长打电话召来了美国东部首屈一指的艺术鉴定家——托比·约翰士。

托比·约翰士跟诺克斯特别热乎。当他站在那儿等别人开口向他交代情况的时候，他的目光被书桌上的画所吸引住了。

艾勒里朝着那幅画的方向扬了扬头。“约翰上先生，你能确定那幅油画的作者是谁吗？”

专家拿起一块缠着丝带的镜片凑在一只眼睛上，仔细审视；尔后，又吩咐艾勒里和佩珀各执一边，绷紧举在半空，他把几盏灯的光线映射到画上。

他工作了半个小时之后，点点头。

“这件作品有来头啊，”约翰士终于说话了。“人们已经知道多年了。”约翰士继续往下说。“实际上已经知道好几个世纪了，这个专题有两幅画，两画一模一样，除了一点紧。

靠旗标的人像的皮肤色泽，存在着微细的差别。根据传说，利奥纳多作品中的皮肤色泽稍稍深些，只有把两幅画并列在一起，才能确切无疑地辨认出利奥纳多的亲笔。”

“我不懂，”佩珀说，“博物馆为什么对这第二幅画只字不提。”

艾勒里说道，“他们有了原件他们何必再为复制伤脑筋呢？咱们正在查访的那个人，就是偷另一幅画的人，也就是写恐吓信给诺克斯先生的人，此人用期票作信纸，所以必定也就是设计构陷史洛安并且杀害史洛安的人，同时他既是格林肖的同党，当然也就是杀害格林肖并且设计构陷乔治·卡吉士的人。”

他究竟是谁？艾勒里对诺克斯说道：“詹姆士·诺克斯先生，你被逮捕了！”

从诺克斯家散热器管子中擅出的那幅画，交给佩珀负责扣押在检察公署以候审讯时用，已经通知伦敦警察厅，对诺克斯审判结束之后，原画自当应予奉还。

艾勒里安详地开始讲解，流利畅达地把过去分析案情时的一切事实和推理都罗列出来，直到他把收到两封恐吓信前后所发生的种种情况叙述完毕，才稍稍停顿一下，然后就抓住这新推论的要点大加发挥。

“唯一能够投寄这两封恐吓信的人，”他说，“就是知道詹姆士·诺克斯藏有赃画这一事实，谁还知道这一事实呢？两个人知道，一个，是格林肖的同党，知道全部始末，另一个人呢，当然就是诺克斯本人了，两封恐吓信是各用半张期票打字而成。这个事实充分证明了写信人就是谋杀格林肖和史洛安的凶手——也就是格林肖的同党。

“在检验了打字机打出来的恐吓信之后，我们发现了什么呢？第二封恐吓信是用‘雷鸣顿’牌打字机打出来的。而这‘雷鸣顿’牌打字机是诺克斯先生的。

“我们知道，自从诺克斯收到第一封恐吓信之后，他谢绝一切宾客，这就意味着：能够使用诺克斯的打字机来打第二封信的，唯有下列一些人：诺克斯本人、布莱特小姐、诺克斯家的佣仆。还有，由于两封信都是写在半张期票上的——而期票又只可能为凶手所有——所以这又意味着：上述这些人中的某一个，就是凶手。”

“我们先考虑最后一批人。写信人会不会是佣仆中的一个呢？不会；因为在勘查本案的最初阶段，这些佣中没有一个曾经到过卡吉士家。

“会不会是布莱特小姐呢？不会，布莱特小姐向我承认过，她是维多利亚博物馆的私人侦探。”

既然布莱特小姐和几个佣仆都被排除在疑点之处了，那末，剩下的只有诺克斯本人是第二封信的作者，所以也就是格林肖的同党和杀人凶手。

“怎样核实呢？诺克斯充分体现出凶手特征：首先，在针对卡吉士而制造假线索的那段日子里，他曾在卡吉士家出入。其次，就在诺克斯费尽九牛二虎之力造成了并无第三者在场的假象之后，他为什么又主动跑来自称是第三个人，以破坏他自己一手造成的假象呢？因为布莱特小姐已经当着他的面讲清了茶杯的情况，他在史洛安问题上也是有来龙脉的：他可能就是跟随格林肖一起到比乃第旅馆去的那个人，从而得悉史洛安与格林肖是弟兄。于是他就写匿名信给我们，作为构陷史洛安的一种暗示；再说，他既是凶手，从卡吉士棺材内拿到了遗嘱，就把它放到了隔壁他自己那座空房子的地下室

中，而复制一把钥匙放在史洛安的保润烟盒内；最后，他作为凶手，握有格林肖的表，当他在卡吉士收藏品总库干掉了史洛安之后，他就把表放在史洛安的的保险箱内。

“那末，他为什么又写两封信给自己，又捏造出自己藏画失窃的假象呢？那更有道理了：史洛安自杀之说已经公开被推翻了，他知道警察当局仍在缉捕真凶。况且他正受到压力，要他归还利奥纳多的作品。他给自己写了两封信，就造成一个印象：不论凶手是谁，至少不是他诺克斯，

“这样，他自己把画偷掉，他事先把自己家里的防盗报警器搞坏，无疑是算计好我们从时报大厦空手而回的时候，被毁的防盗报警器可以向我们作证：那幅画已被偷。这就免除了他还给博物馆的义务，而他从此以后就能秘密保住此画。”

“至于谈到那幅画。不外两种可能：第一种可能是两幅画一开始就都在诺克斯手中，还有一种可能是仅有一幅——也就是他从卡吉士那儿买来的那幅。如果他仅有一幅，那末，他所说被偷就是撒谎。他看见被我查获了，就心急慌忙搬出两幅画的典故，企图使我们认为他一直佣有两幅画，查出来的那幅乃是复制本，原本已被这个凭空捏造出来的窃贼所偷去。

“另一方面，如果他真的开始就有两幅画，那末，我查获的那幅，或者是利奥纳多作品，或者是复制本，在我们把不知诺克斯藏在何处的另一幅油画找出来之前，是无法断言的。而这另一幅，诺克斯是决不肯交出来的，因为他早已一口咬定说它已被外人偷走了。总而言之，“凶手必须具备三个主要条件。第一：他应能针对卡吉士和史洛安而布置假线索。

第二：他应是两封恐吓信的作者。第三：他应在诺克斯的房子里，才有可能打出第二封信。

符合这第三个条件者，只有几名佣仆、布莱特小姐和诺克斯。但是佣仆们被第一个条件所排除，布莱特小姐被第二个条件所排除，剩下来只有诺克斯，既然诺克斯完全符合上述这三个条件，所以凶手非他莫属。”

十八 原来是他

每隔一定的时间，总有电话来。是谁打来的，打来干什么，侦探长一概不知；但见每次电话铃声一响，艾勒里就抢着接听，每次他都露出失望的样子。

有过一次，侦探长要找范雷巡官，发现这位巡官从昨夜之后就没人到总部来报到过，谁也不知他的去向；在那整个下午，哈斯壮、毕各脱、姜申竟也不知怎的杳无踪迹了。

到了正常的下班时间、侦探长把秘书召来，发了一道神秘的指示。秘书就走了。

十五分钟之内，警察总部的各条走廊内，就已有意无意地传开了，说奎恩特探长已经下班走掉了。其实，奎恩特探长依然坐在自己黑黝黝的办公室中，跟艾勒里一块儿厮守着电话机，这只电话机此刻是通过专线与警局的电话接着。

门外，停着一辆警车，有两个人坐在车中，发动机一直启动着。

已逾午夜，电话终于来了。

“来啦！”艾勒里一面嚷着，一面丢下电话筒。“到诺克斯的空房子去！”

他们行动象幽灵一样，没有一丝声音。

把通向地下室的门轻轻推开。前面某个地方，从一扇门的上下两道门缝

间，透出了微弱的光亮。

他们冲进房间。看见房间中央，有人正用一只小小的电筒，对准了平摊在地上的两幅一模一样的油画，仔细研究。

这时、那个全身裹住的身形，从衣袋中掏出了青蓝色的自动手枪。不顾一切地拼命了。

这个蒙面人开了一枪，打伤了艾勒里。大家一拥而上，开枪打死了蒙面人。

侦探长总算松了一口气。

艾勒里用右手抓住范雷的肩膀，紧紧靠住他，朝地板上那具尸体望去。他眼光一转，转到了两幅摊开着的油画上，他苦笑着说道，“我们总算找到了它们。”“我们现在可以把可怜的诺克斯老头儿释放了。他自愿做了一次牺牲，总算没有白搭”。

他们一块儿俯视这个死人。此人就是佩珀副检察长。

十九 真相大白

大家都要艾勒里讲清事件原委，艾勒里滔滔不绝地讲起来：“昨天上午我曾总结出凶手的主要事件；

“这最后一个条件，我昨天上午大加发挥，是故布疑阵，我故意使用这样几个字眼：‘在诺克斯的房子里’，好象是指居住在诺克斯家的某一个成员，其实，‘在诺克斯的房子里’可以泛指任何一个人，不必一定是房子里的常住人员；他可能只不过是一个有机会进入诺克斯房子里的外界人士。

要确证诺克斯先生的清白，是再简单不过的了。这个事实就是：正当一般人都把吉尔伯·史洛安看作是凶手的时候，诺克斯先生却自动告诉我，当着布莱特小姐的面，说他跟柏林肖拜访卡吉士的那个夜晚，卡吉士曾向他借过一张一千块钱的票子，交给格林肖，算是缴纳一笔敲诈勒索的款子；而且他目睹格林肖把票子收起来，塞进表壳的背面。由此可见，这张一千块钱的票子是条牵连到诺克斯先生的线索。那末，如果格林肖是诺克斯先生杀害的话、他就应该竭尽一切可能不让那张票子落到警察之手。

“然而，当我们在警察总部打开表壳看时，票子仍在里面，正是诺克斯从银行取出的！

他的行动，完全不同于凶手可能会采取的行动，所以我当时不得不认定，詹姆士·诺克斯不是凶手。”

打出第二封信的那个人，是故意使用诺克斯先生的打字机的！目的何在呢？制造一种假象：信出于诺克斯先生之手，因此诺克斯先生就是杀人的凶犯。

“在收到第一封信和收到第二封信之间这段日子里，能够进入这所房子的唯一的一个人是谁呢？就是佩珀副检察长。

“佩珀曾亲口指认格林肖是他五年前为之辩护过的人，格林肖在从维多利亚博物馆偷出来画之后，就找上了佩珀，当格林肖坐牢的时候，那幅画已在卡吉士手中，款还未付，格林肖从监狱一出来，当然会去向卡吉士收取款子。毫无疑问，佩珀是幕后的人物。

“格林肖、诺克斯先生和卡吉士在那个星期五晚上会面之后，格林肖到手了张‘付给持票人’的期票，诺克斯先生跟格林肖一块儿出来后就走掉了，格林肖把进房交涉的经过全都告诉了佩珀。佩珀觉得再也不需要格林肖了，格林肖对佩珀甚至还有危险，而且甩掉了格林肖之后，他就可以独吞期票款。

日后还可以敲诈勒索诺克斯。佩珀就把格林肖干掉了，地下室的钥匙他早就配好了一枚。格林肖死在地下室之后，他就对尸体搜了一遍，得到了期票和格林肖的表，还拿到了史洛安前夜给格林肖的钱。可是到了第二天早上，卡吉士暴病身亡，伍卓夫打电话到检察公署报失，佩珀就要求承办这件搜查遗嘱的案子。

“如今，他能自由自在出入卡吉士这座房子了。下葬之后的星期三晚上，他把格林肖尸体从诺克斯空房子地下室取出，尸体原是塞在地下室的旧箱子内的，他拖着尸体经过黝黑的后院，进入墓地，挖开了泥土，打开卡吉士的棺材——立即发现了放着遗嘱的铁盒；在这之前，可能连他也不知道遗嘱到哪儿去了。他想到，遗嘱也许有朝一日可以派用处，用来对史洛安进行敲诈勒索——史洛安是独一无二的具备偷遗嘱动机的人，并且只有他才会在下葬前把遗嘱塞进棺材——佩珀于是把遗嘱收起。他把格林肖尸体塞进棺材，放上棺盖，爬了出来，离开了墓地。巧得很，这儿有着另一个关于佩珀是凶手的小小印证。因为，佩珀自己告诉我们，在这一天的夜里——星期三夜里，深更半夜的——他看见布莱特小姐到书房去进行翻查。这样，佩珀就亲口供出了那天夜里他没睡。

“这就跟弗里兰太太反映的情况对得上号了，弗里兰太太曾见史洛安在那天夜间到墓地去过。史洛安可能是觉察出佩珀在这房子中行迹可疑，就暗中窥察，看到了佩珀的所作所为——包括埋藏尸体和攫遗嘱。

第二天，当掘墓开棺的时候，佩珀就得把一切都整个儿推倒重来，他既然可以在卡吉士家通行无阻，他就布置了一些线索，让那卡吉士来充当杀人凶手。他之所以挑选卡吉士来充当‘凶手’，可能是出于两个原因：第一，这样一个结论，跟我的想法一拍即合；第二，卡吉士已死，随便佩珀怎样摆布诬陷，他都不会否认的。还有，如果这一结论被接受的话，不会使任何一个活人受到委屈。

“布莱特小姐无意之中拆穿了所谓卡吉士是凶手的西洋镜，她回想起茶杯情况前后不符，并且向我们作了汇报，另一方面，当诺克斯先生出乎意料地来谈亲身的经历，表明自己就是那第三个人的时候，佩珀意识到一切都成了泡影，佩珀明白，卡吉士一死，他所持有的期票就一文不值了，他不再能抓住诺克斯先生拥有脏画这一把柄而进行讹诈了，因为诺克斯先生已把详情细节摊给了警察当局。

“佩珀只剩下仅有的一条财路，那就是把利奥纳多从诺克斯先生手中偷过来；他必须先免除后顾之忧；这时警察当局正在四处探查凶手呢。

“佩珀为什么挑选史洛安来作为他的第二个替身呢？史洛安曾见佩珀到墓地去，也说是说史洛安掌握了佩珀的罪行。史洛安要把遗嘱销毁，他势必找上佩珀，抓住他杀人这个把柄，提出以遗嘱作为闭口不讲的代价。佩珀眼看自己的安全受到了严重威胁，他必然会暗自盘算，如何干掉史洛安，这是个有害于他的唯一活见证。

“于是佩珀就布置出史洛安‘自杀’的场面。按照推测，史洛安似乎理应有此动机；再加上，地下室烧剩的遗嘱，史洛安房内查获的地下室钥匙，以及史洛安写字间靠墙保险箱中藏有柏林肖的表，这些都是佩珀对其牺牲品所作的巧妙栽赃。至于杀害史洛安所用的那管史洛安自己的左轮手枪，毫无疑问，是佩珀在把钥匙放保润烟盒的时候，从史洛安住处取得的。

为了让警察当局相信史洛安自杀，他还制造了有人给史洛安通风报信的

假象，这就使我们联想起史洛安‘自杀’的那天晚上那只神秘的电话，我们已经查明那只电话是从卡吉士家打去的。

“佩珀曾经当着咱们的面拨电话，说是打给伍卓夫，要约请伍卓夫对烧剩的遗嘱残片鉴定一下，一会儿的功夫，他就把电话挂断了，说是电话中是占线的忙音；过了一会儿，他再次拨号，这一次才真的跟伍卓夫的男仆交谈了几句。其实，第一次他拨的原来是卡吉士收藏品总库的电话号码！当史洛安在那边拉电话时，佩珀只需把电话筒一挂就行了，不必开一句口。

“佩珀立刻离开了卡吉士家，推说去找伍卓夫证实遗嘱残片。但他在去伍卓夫那儿之前，先到收藏品总库弯一弯，他把史洛安杀了，略略布置一下。以便一望而知是自杀。最后，由于房门关上而使史洛安自杀之说不攻自破，但是这一个细节却不是佩珀的失算；他并不知道子弹穿透了史洛安的脑壳而飞到了敞开着房门以外；佩珀在离去之时做了一个合乎逻辑的动作；他把门关上了。他万万想不到这一来竟会枉费了自己全部心机。

“几乎有两星期之久，大家对史洛安是凶手的说法深信不疑。佩珀认为现在已无后顾之忧了，可以从诺克斯先生手中把画偷过来了；由于这时警察已经圆满地把凶杀案断结了，所以他偷诺克斯先生藏画的初衷，肯定不是想要借此造成诺克斯先生是凶手的假象，而是旨在造成这样一种假象：诺克斯先生为了不肯把利奥纳多作品交还博物馆而自我偷盗。却不料跳出了苏伊查，提供的证词，把史洛安自杀之说推翻了，佩珀晓得警察当局仍在缉捕凶手。何不把诺克斯先生既当作自偷藏画的窃贼，又当作杀害柏林肖和史洛安的凶手呢？佩珀失着之处就在于他满以为诺克斯先生在推理上有成为凶手的可能。要是诺克斯先生不曾把一千块钱票子的事儿告诉我的话，情况本来原会如他所料。”

“用诺克斯先生的打字机打出第二封信，是佩珀虚构陷害的倒数第二个步骤。最后一个步骤，当然就是偷画了。佩珀进驻那所房子的那段时间。他就搜索这幅画。他压根儿不知道有同样的两幅画并存着。他发现了陈列室墙壁上的活络镶板后，就把画偷到手，私下夹带出来，藏在诺克斯空房子中！接着，他就着手泡制出第二封恐吓信。

“他在偷了画之后，接着又写好了信，他就把你的防盗报警系统破坏了。他期望的是，我们会到时报大厦的约定地点去，然后又空手回来。信的原来的原来是调虎离山。”

检察长爽然说道：“可是我还想问问，那两幅画是怎么回事——你为什么在这时把诺克斯先生逮捕——这一切我都不明白。”“关于那两幅都属于古董，只在皮肤色泽上有细微差别的油画，这整个‘典故’都是胡吹瞎扯。接到第二封恐吓信的当天下午，我通过演绎推理，一切都明白了——佩珀的计谋，他的罪行，他的意图。我设法把佩珀引进圈套，只要能把跟他所偷窃的利奥纳多作品人赃并获。”

诺克斯先生同意为我演出苦肉计。我们请来了托比·约翰士共同杜撰出一套故事，骗得佩珀提早摊牌。佩珀听到这些话是出于约翰士这样的权威人士之口，就相信自己如要判断出哪一幅是利奥纳多的真迹，唯一的办法是将两画并列着对比！

昨天夜里，他从公事案卷偷出那幅画，夹带到诺克斯空房子中他那秘密窟，被我们当场拿获。

“这样，戏就收场了。”

—完—

